

壹、前言



董事長 / 陳木在

民國九十一年初國際景氣雖明顯好轉，惟自第二季以降復甦步調趨緩，加以美國企業會計醜聞頻傳、美伊關係緊張衝擊，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我國經濟雖因失業率升高、股市陷入盤整、投資動能不足，以及政府財政緊縮等影響，國內需求相對較弱；但在對外貿易熱絡帶動工業生產回升下，全年經濟成長揮別九十年負成長2.18%的窘境，出現3.54%的正成長。我國中央銀行為協助提振國內景氣，維持寬鬆貨幣政策不變，繼八九年及九十年共計調降十二次貼放利率後，九十一年再度調降兩次，其利率調降的效果已逐漸顯現。此外，九十一年國內集中市場加權股價指數上揚6.48%，匯率走勢相當穩定，外匯存底亦屢創新高，九十一年底達1,616.56億美元，較九十年底增加394.45億美元，同時經常帳順差及綜合國際收支順差亦創新高，顯見國內整體經濟金融表現相當穩健。

為協助金融業解決近年來面臨的問題，以及謀求國內金融問題根本解決與因應之道，近二年來政府大舉推動金融改革。九十一年政府秉持持續金融改革的施政目標，訂定「二五八金改計畫」，以強化金融體質。行政院更成立金融改革專案小組，下設五個工作小組，分別負責銀行、保險、資本市場、基層金融及金融犯罪查緝等改革工作計畫。此外，財政部除了完成「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之立法程序及積極推動「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修正案外，亦陸續推出及修訂多項有關票券金融、金融控股公司、信託業務、兩岸金融業務往來等重要金融措施與法案。凡此措施均對健全我國金融業者體質、充分發揮金融機構中介功能與金融環境的法制化有相當大的助益。



總經理 / 李勝彥

本行成立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二十日，營業迄今已屆五十六年。回顧過去逾半世紀臺灣經濟的發展歷程，本行仍秉持以經營銀行業務，調劑金融，服務社會大眾，扶助經濟建設，發展工商事業的宗旨，全力配合政府各階段的政策，圓滿達成政府所賦予的使命。長期以來，仰承政府卓越的領導、客戶長期之支持與愛護，以及全體同仁之共同努力，致本行績效卓著，九十一年年底本行存、放款餘額市占率分別為11.42%、8.72%，在本國銀行中，均排名第一。而根據The Banker雜誌（二〇〇二年七月）按第一類資本額世界一千大銀行排名，本行居第108名，若按資產總額排名，則居世界第107名；另外，若依Euromoney雜誌（二〇〇二年六月）之股東權益排名，本行居世界第82名；以上三項排名均為全國第一。

本行擁有優良輝煌的歷史，對臺灣經濟金融的發展，有卓越的貢獻。近年來國內外金融環境不變，金融業務競爭加劇，本行以往政策性業務之經營利基已逐漸消失。為突破困境，並續保本行在金融業的領導地位，未來一年本行將持續戮力進行下列多項興革措施，藉以提升競爭力，奠定高效率、高獲利的經營基礎：1.積極完成公司化，穩健推動民營化；2.積極拓展業務，創造盈餘；3.妥善有效處理不動產開發業務；4.突破困境，積極培訓人才；5.落實風險管理，加強內控；6.強化海外單位的功能；7.持續新種金融商品之開發與推廣。除了上述具體努力方向外，本行將持續落實「關懷、效率、創新、穩健」之經營理念，加速轉型，並藉由資訊科技的有效運用，迎合市場需求，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服務，使本行成為真正全方位的商業銀行。

The background of the image is a composite of several elements: a dark globe showing Europe and Africa in the upper left; a white computer keyboard in the upper right; and a film strip with a yellow sticky note and a laptop screen in the lower center. The film strip has a black and white striped border.

貳、本行概況



鄧副總經理振維（左二）王副總經理高津（右二）
周副總經理武雄（右一）蘇總稽核德建（左一）

一、本行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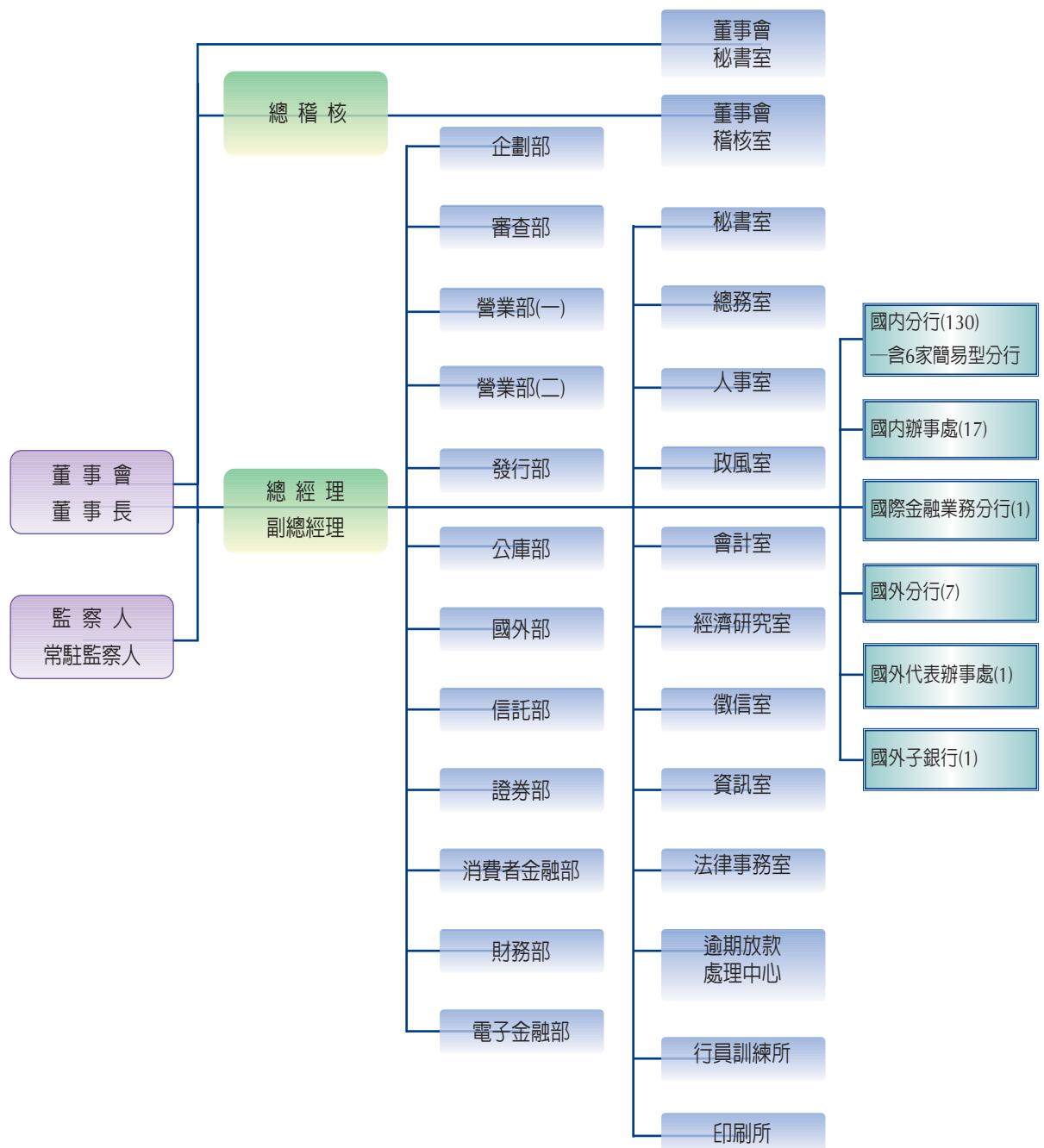
本行成立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二十日，營業迄今已五十六年，成立之初由財政部委由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財政處代為管理。惟自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政府縮減組織層級，依據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規定，將本行收歸國營，由財政部依國營金融機構相關規定管理。本行總行設於臺北市，並於國內各地及國際主要金融中心設立分支機構，目前國內外員工人數近七千人。

本行以經營銀行業務，調劑金融，服務社會大眾，扶助經濟建設，發展工商事業為宗旨。除辦理與同業相同之一般銀行業務外，本行配合政府推動多項政策性任務，如受中央銀行委託經理新臺幣發行附隨業務，代募公債及其還本付息事宜，協辦軍公教退休(伍)優惠儲蓄存款，代辦臺北市以外之票據交換等，經營地位及業務性質較為特殊。

二、本行組織

為強化組織架構，繼續組織再造，九十一年本行證券部及電子金融部正式成立，國外營業部與國外管理部亦整併為國外部，並依任務編組成立外匯作業中心、北一區個人金融區域授信中心及高雄企業金融區域授信中心。截至九十一年十二月底止，本行經理部門組織編制為總行部室二十四單位、國內分行一三〇家（含六家簡易型分行）和十七家辦事處（預計於九十二年變更為一般分行或簡易型分行），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九個據點。

(一)本行組織系統圖



註：本組織系統圖係截至九十年十二月底資料。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91.12.31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學 歷	經 歷
董事長	陳木在	89.06.19	臺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常務次長 中國農民銀行董事長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理事長
總經理	李勝彥	90.09.03	美國匹茲堡大學經濟研究所博士	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處長 中央銀行業務局局長
常務董事	張志弘	85.03.02	政治大學商學院統計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主計處局長 高雄市政府主計處處長 司法院統計長
常務董事	余雪明	90.09.13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法學博士	亞洲開發銀行法律顧問 中國輸出入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法律系教授
常務董事	王得山	91.06.07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局長 財政部賦稅署署長 財政部政務次長
董事	張秋華	85.06.06	中興大學行政系畢業	苗栗縣縣長
董事	李金桐	89.12.26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中國產物保險公司董事長 政治大學教授
董事	劉玉山	90.09.13	成功大學土木工程博士	行政院經建會主任秘書 行政院經建會副主任委員 行政院副秘書長
董事	李瑞倉	91.04.30	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碩士	國有財產局主任秘書 國有財產局副局長 國有財產局局長
董事	林嘉誠	91.05.08	臺灣大學政治研究所博士	台北市政府政務副市長兼研考會主委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董事	饒秀華	91.06.26	耶魯大學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主計處研究員 美國萊斯大學助理教授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副教授
監察人	林嬪娟	91.05.24	美國馬里蘭大學商學院會計博士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助理教授 臺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臺灣大學會計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監察人	謝福燈	91.06.05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經濟部會計長 財政部會計長
監察人	朱澤民	91.07.04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政治大學副教授 中央健康保險局副總經理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系副教授
副總經理	鄧振維	85.10.14	臺灣大學商學系畢業	臺灣銀行國外營業部經理 臺灣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臺灣銀行中小企業金融部經理
副總經理	王高津	86.07.16	美國北達科他州立大學理學碩士	臺灣銀行洛杉磯分行經理 臺灣銀行紐約分行經理
副總經理	周武雄	87.10.28	中華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臺灣銀行彰化分行經理 臺灣銀行人事室主任 臺灣銀行儲蓄部經理
總稽核	蘇德建	89.02.02	臺灣大學經濟系畢業	臺灣銀行總務室主任 臺灣銀行儲蓄部經理 臺灣銀行營業部經理

三、資本及股份(含特別股)、金融債券（含海外金融債券）及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本行為國營事業，資本係由國庫撥給，九十一年度為強化資本結構，因應業務發展需要，由「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各提撥新臺幣80億元辦理轉增資，提高本行資本總額為新臺幣480億元。

(二)金融債券

(無)

(三)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無)

四、九十一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通過ISO-9002國際品質保證標準認證續評作業；另入圍第一屆臺灣傑出金融業務『菁業獎』，五個獎項中有三項入圍，獲主辦單位肯定。
2. 本年度於臺中縣太平市新設太平分行，增設豐原、斗六、黎明等三處無人銀行及自動櫃員機，推展本行營業據點，提供24小時自動化服務。
3. 成立「電子金融部」，專責辦理電子金融業務之規劃、整合、推展、督導及管理考核等事宜。
4. 整併國外管理部與國外營業部為國外部，並成立以後勤支援為主之外匯作業中心，集中處理作業。
5. 建置法規檢索系統，各項業務作業規章更動時可由主政單位即時上網更新，同仁亦可隨時查詢最新之作業規定。
6. 建置行內資訊網電子金融資訊專區，提供行員最新電子商務、金融同業商情資訊與業務推展成績等。
7. 規劃建置行動券商，率先成為中華電信首家開辦行動券商之銀行，並完成網路收單作業。
8. 推出「觸擊得分外幣組合式商品」，連結賣出歐元/美元敲出賣權，收益率為年率4%，推出商品一週，歐元對美元之匯率即達設定目標，觸擊成功。
9. 為顧客理財需要及加強吸收外匯存款，開辦南非幣及紐西蘭幣外匯存款業務，並新增韓元現鈔匯率掛牌。
10. 推行知心服務運動，讓顧客有深受重視及賓至如歸的愉悅。



11. 各單位每月至少舉辦一次同心集思活動，使行務及員工意見有適當之管道加以宣導溝通。

(二)預算執行情形

存款營運量為新臺幣1,921,655百萬元，達成預算目標之106.22%。

放款營運量為新臺幣1,205,417百萬元，達成預算目標之84.53%。

買賣外匯業務量為38,735百萬美元，達成預算目標之92.85%。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行營業收入新臺幣89,739百萬元，營業成本及費用85,036百萬元，營業利益4,703百萬元，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81百萬元，稅前純益4,784百萬元，所得稅費用3,679百萬元，稅後純益1,105百萬元。

本年度稅前盈餘4,784百萬元，較預算盈餘12,552百萬元減少7,768百萬元，主要係因本年度積極打銷呆帳，以改善資產品質，加上景氣不佳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減少。

資產報酬率：本年度稅後純益1,105百萬元，占平均資產總額2,319,505百萬元之比率為0.05%。

股東權益報酬率：本年度稅後純益1,105百萬元，占平均股東權益總額187,721百萬元之比率為0.59%。

五、九十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九十二年度業務計畫，係根據主管機關財政部核定事業計畫，並衡酌以往年度業績，及未來發展趨勢，予以擬訂：



1. 配合電子金融e化，建置金融網路平台，爭取代收款項業務，並積極推展稅費EDI、商業EDI、金融EDI、網路銀行、行動電話銀行及自動語音服務系統等業務，藉以加強吸收各種低利存款及增加手續費收入。
2. 維護並爭取各級公庫代庫地位，增加收稅據點及各級政府稅款收解，加強公庫存款機關專戶週邊金融服務等。
3.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各項政策性貸款，積極推展民營企業授信及聯合授信業務；加強辦理消費者貸款並善用信用保證基金機制，協助中小企業取得營運資金。
4. 加強放款覆審、落實追蹤考核，以發揮貸款後管理功能；積極清理逾期放

款，加強轉銷呆帳，以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5. 配合存款與授信業務之推展，拓展外匯業務，並持續加強國內、外營業單位間聯繫溝通及業務支援，以提升海外單位營運績效。
6. 設立上海代表人辦事處，加強對台商的服務，擴大經營層面，並積極辦理承辦外匯單位與外商銀行在大陸地區之分支機構、大陸地區金融機構及其海外分支機構為金融業務往來。
7. 加強辦理證券簽證業務、職工退休基金業務及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等業務，並配合信託法制，積極規劃新種信託金融產品。
8. 落實風險管理，提升經營績效及資產品質，加強資金投資管理，以提高資金運用效益。
9. 落實關懷客戶經營理念，將服務顧客視為重要的核心價值，擴大國內服務網。
10. 加強現有不動產之管理，配合業務發展需要，開發閒置或低度利用土地，以提升本行不動產運用效率。
11. 加強行員專業訓練，推動終身學習，落實工作輪調及增加員工福利措施。
12. 繼續進行組織改造，積極完成公司化，穩健推動民營化，以提升企業經營管理之績效。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存款業務

本行存款業務內容包括一般存款（活期、定期、支票存款）、儲蓄存款（活期、定期）、綜合存款、優惠存款、公庫存款及外匯存款。為落實服務宗旨，本行另提供各項代理收付業務，包括商港服務費、各種稅費、各項公用事業費用、交通罰鍰、汽車燃料費、行照費、信用卡費、學雜費、勞保費、健保費、勞工退休基金、統一發票中獎獎金兌付及發放公司股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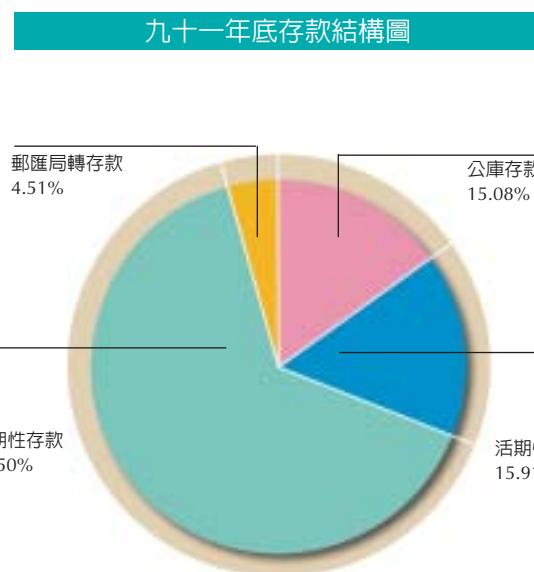
本行依據公庫法、國庫法、地方制度法及相關契約之規定，辦理政府機關之現金、票據、證券之出納、保管、移轉及財產契據之保管事務。代理各級公庫存款種類為國庫、縣市庫、鄉（鎮、市）庫，業務項目包括有兌付公庫支票、辦理公庫庫款轉移、轉匯、法院提存金收付、保管公庫機關各項財物、經付實體公債本息、代收稅費款業務，市場占有率为51.04%，是國內最重要的代庫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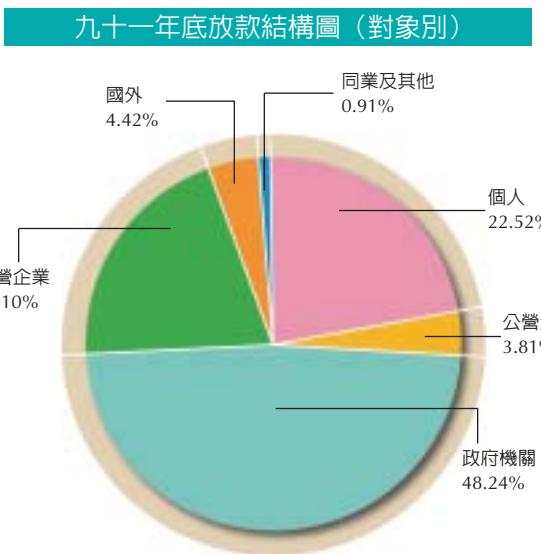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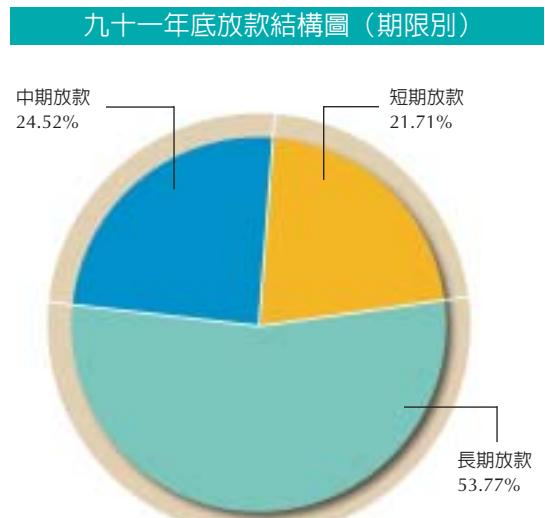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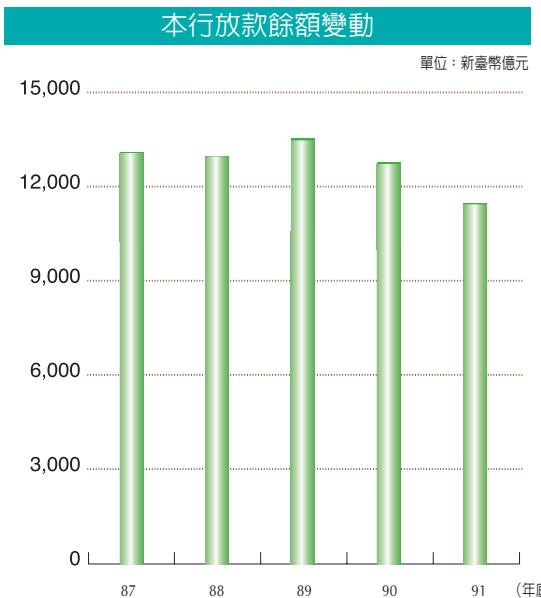
九十一年底本行存款業務市場占有率为11.42%，市場排名居第一，惟長期以來，配合政策性任務，辦理軍公教退伍、退休金優惠存款，致加重經營成本負擔，為改善本行存款結構，降低營運資金成本，戮力拓展活期性存款業務及客源，乃未來重要營運方向之一。

(二)授信業務

本行授信業務之拓展，除配合政府振興經濟方案，積極辦理各項政策性貸款，提供消費者及中小企業各項優惠融資服務外，並協助企業融資等各項金融服務。為因應金融業務電子化、網路化之趨勢，將強化線上融資服務功能，提供完整金流服務，以增進授信業務成長並調整授信結構。未來除積極開發應收帳款承購業務等新種金融商品外，並籌劃透過徵、授信業務電腦化等作業，以提供更快速的服務。

九十一年度配合政府所推行之各項金融政策，本行協助處理問題基層金融機構，辦理各項政策性貸款諸如六千億元優惠購屋專案貸款、無自用住宅購屋貸款、九二一震災重購重建修繕貸款及就學貸款、傳統產業九千億元專案貸款、民營事業污染防治設備貸款、振興傳統產業優惠貸款等多項專案性融資業務，成效卓著。





為支應政府多項BOT案及民間投資公共建設等資金需求，兼顧分散承作風險及增加管理費收益，本行一向積極投入國內聯貸市場，二十一年度本行與其他金融機構共同主辦聯合授信共15件，聯貸總額度為新臺幣147,892百萬元，本行參加額度新臺幣16,800百萬元，另本行參加其他金融機構主辦之聯合授信共21筆，參加額度合計新臺幣5,503百萬元。

中小企業融資方面，本行近年來承作金融機構辦理輔導中小企業升級貸款（第八期）、中小企業小額週轉金貸款及中小企業紮根貸款等，持續對國內中小企業提供各項優惠融資服務，支援中小企業投資設廠、改善生產設備、研發新產品、轉型與升級等有關之各項資金需求，均予全力支援，並將中小企業融資業務列為本行重點業務。

消費者貸款方面，為配合社會經濟發展，提高國民生活品質，增進全民福利，本行提供各項消費者貸款業務，配合政府各項政策貸款提供各種優惠房屋貸款、消費性貸款、就學貸款等業務。二十一年推出定儲利率指數貸款，使房貸利率定價更具透明度及彈性。

(三)外匯與國際金融業務

截至二十一年十二月底，指定辦理外匯業務分行計102家，辦理買賣現鈔及旅行支票之簡易外匯業務分行18家，海外通匯銀行達2,734家銀行，遍及130個國家。

二十一年底，本行外匯業務量市場占有率为2.09%，市場排名第八，為加強外匯業務推展，

提升外匯市占率，本行自九十一年十二月起開辦南非幣及紐西蘭幣外匯存款業務，以應顧客理財需要及加強吸收外匯存款，九十二年二月新增韓元現鈔匯率掛牌。新種業務方面，本年度推出「觸擊得分外幣組合式商品」，連結賣出歐元/美元敲出賣權，收益率為年率4%，推出商品一週，歐元對美元之匯率即達設定目標，觸擊成功。未來將陸續推出「外幣組合式商品」、「一本存摺多種幣別外匯綜合存款」、「國際應收帳款承購」、「外匯網路銀行」、「遠期信用狀下之單據賣斷業務」等業務。

爲因應全球金融自由化，本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除提供海外投資廠商及境外客戶資金調度、投資理財需要外，並配合各營業單位辦理境外客戶進出口及授信業務，以及增加外幣債券投資部位、參與可轉換公司債、證券化產品等金融商品投資。爲提升更多元化服務管道並拓展與大陸業務之關係，本行在政府許可範圍內，依財政部頒布之「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許可辦法」之規定，向財政部申請辦理兩岸金融業務往來，業已獲核准得與大陸地區金融機構往來，國金分行並已與大陸地區中國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農民銀行、廈門國際銀行及上海浦東銀行換妥SWIFT押碼，以進行兩岸金融業務往來。

(四)信託及證券業務

依信託業法規定，本行信託部已於九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完成業務調整計畫，並就各營業單位取得信託專業人員資格者向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辦理登錄在案。另於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共同基金業務部分，已完成全行連線，嗣後將可提供委託人在信託方面更滿意之服務。

九十一年度本行承作信託及證券業務如下：

1. 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共同基金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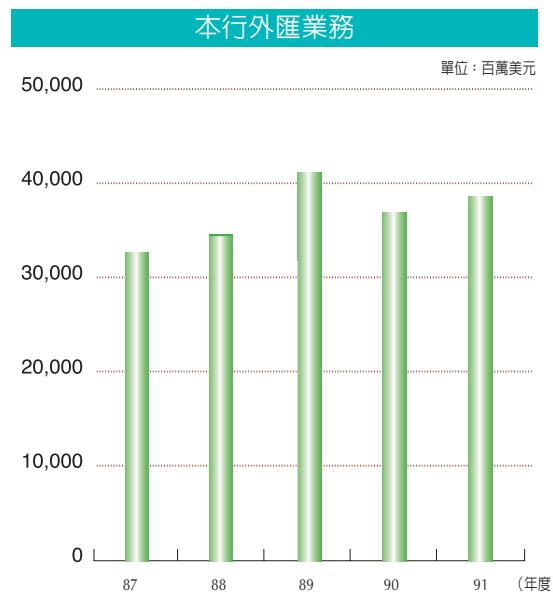
截至九十一年十二月底餘額爲新臺幣4,244百萬元，銷售怡富、富達、豐盛、景順、富蘭克林及大聯等6家基金公司117種不同基金。

2. 職工退休基金信託資金業務：

受託經管不保本不保息之新竹忠信高中、勞保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財團法人紡拓會、臺灣利豐（股）公司、台糖公司、本行員工（含檢券員）等7戶；截至九十一年十二月底餘額爲新臺幣8,858百萬元。

3. 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業務：

保管群益「群益長安基金」、金復華投信「金亞太基金」、日盛投信「日盛高科技基金」、傳山投信「傳山高科技基金」、元大投信「元大多利二號基金」等5支股票型基金；截至九十一年十二月底保管基金淨資產爲新臺幣23,108百萬元。



4. 保管有價證券業務：

保管證券商、期貨商及全權委託投資業之營業保證金，截至九十年十二月底餘額新臺幣3,826百萬元。

5. 代售國內基金業務：

九十年度代售景順中信等43家基金公司不同基金，業務量為新臺幣1,171百萬元。

6. 公債、公司債還本付息業務：

九十年度業務量為新臺幣3,351百萬元。

7. 擔任受託人業務：

截至九十年十二月底止，擔任長榮海運、陽明海運、所羅門公司、台元紡織公司、保力達公司、台灣電力公司等6家受託人業務，共新臺幣66,460百萬元。

8. 證券簽證業務：

辦理發行股票、增資股票或全面換發股票及發行公司債、受益憑證、換股權利證書、股款繳納憑證等簽證業務；九十年度承作業務量為新臺幣1,907,233百萬元。

9. 證券經紀業務：

為提供證券經紀業務多元化，除已建置網路及語音下單外，並於九十年十一月中旬配合本行電子金融部推展行動券商手機下單業務，且積極外訪投信法人；九十年度證券經紀業務營運量達新臺幣59,586百萬元。

10. 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

為擴大次級市場的操作績效，除積極深耕客層，建立長期往來持續關係外，並積極參與櫃檯買賣中心等殖成交系統自行買賣債券業務，以期增加本行收益；九十年度承作公債買斷業務計新臺幣6,075百萬元，賣斷業務計8,175百萬元，附買回業務計242,345百萬元，附賣回業務計238,941百萬元。

(五)消費金融業務

本行於九十年推出指數型房貸，調降信用卡循環利率、提高現金紅利回饋、提高持卡人旅遊平安保險賠償金額，推展校園IC金融卡及國際信用認同卡、聯名卡等，都是加強消費金融服務具體的措施。截至九十年十二月底止，本行已發行信用卡計202千張、金融卡計2,502千張及IC金融卡計160千張。



目前規劃投資理財管理帳戶系統，整合存款、放款、股票、基金和保險，可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未來將採跨業經營方式，朝向綜合銀行發展，可發揮交叉行銷綜效。

(六)票券金融業務

由於貨幣市場短期票券利率持續下降，加上各保證機構大幅縮減保證額度，致票源減少，兼以票券初級市場競爭激烈，同業間競相採取低價策略爭取業務，

導致本年短期票券承銷業務金額減少23.4%，簽證承銷手續費及貼現息收入亦減少44.92%，但展望九十二年國內景氣可望復甦，本行短期票券簽證承銷業務，應能維持穩定發展。

(七)電子金融業務

本行為因應電子化快速發展趨勢，以及時提供各項電子金融服務，爰成立「電子金融部」，專責辦理電子金融業務之規劃、整合、推展等事宜，並全力研發各種新電子金融商品。在企業對個人金融（B2C）方面，辦理網路銀行、電話銀行、行動銀行、網路券商等業務，並將陸續擴充服務項目，如網路外匯、網路基金，更增加服務內容，如預約轉帳、繳交費稅等。九十年十一月正式與國內最大通訊通路商中華電信之emome理財卡結合，率先成為中華電信首家開辦行動券商之銀行，並完成網路收單作業。在企業對企業金融（B2B）方面，推出「CMS企業財務管理系統」，協助中小企業財務管理e化；建置「e企合成網」提供企業線上融資服務，未來將陸續提供企業應收應付帳款管理、外匯業務、全球收付款及帳戶整合服務。

(八)中央銀行委託經理新臺幣發行附隨業務

本行依據「中央銀行委託臺灣銀行經理新臺幣發行附隨業務辦法」之規定，辦理因新臺幣發行附隨而生之券幣收付、運送、調節供需及整理回籠券等業務。九十年全年平均發行餘額新臺幣724,977百萬元，較上年減少0.18%；年度內最高發行餘額1,016,223百萬元（九十年二月八日春節前夕），亦較上年減少1.72%；年底發行餘額698,460百萬元，較上年底增加0.80%。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一)經濟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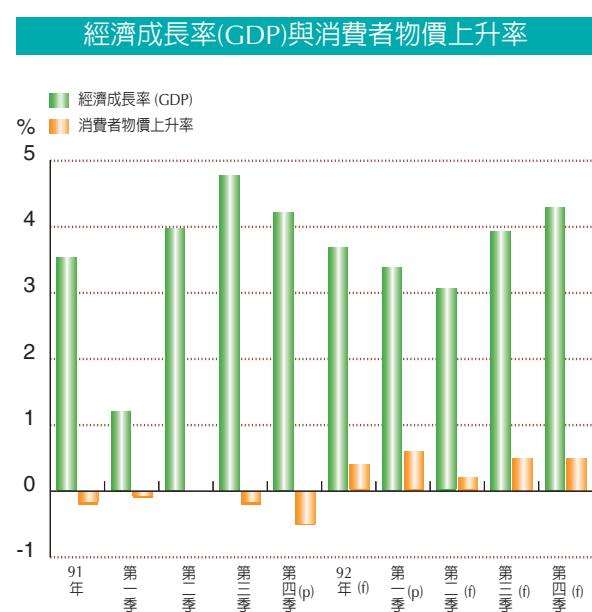
1. 經濟恢復溫和成長

民國九十年在亞洲區域對我國產品需求強勁擴張帶動下，我國經濟出現否極泰來之勢，對外貿易及製造業生產同步加溫，不過，受失業率續居高檔、股市上攻乏力、投資動能不足、以及政府財政緊縮影響，國內需求表現相對較弱，加以國內金融環境與產業結構仍處調整階段，整體經濟溫和復甦，全年經濟成長率達3.54%，擺脫九十年負成長2.18%的窘境。

2. 工商活動回溫

工業方面，九十年因出口需求增加帶動製造業生產回升，全年工業生產指數成長6.39%。

商業方面，由於上年消費衰減，加上本年整體景氣溫和復甦及業者大力促銷刺激買氣，九十年商業營



說明：p表初步統計數；f表預測數。

業額回復正成長，全年商業營業額溫和成長5.4%。

3. 進、出口同步回升

受國際景氣緩步復甦，及亞洲地區對我國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影響，民國九十年我國對外貿易恢復正成長，全年出口金額達1,306.0億美元，較上年成長6.3%；進口方面，由於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擴大開放消費品進口，加以出口引申需求帶動農工原料進口大幅增加，全年進口金額為1,125.3億美元，較上年增加4.9%。全年貿易出超達180.7億美元，較上年增加15.6%，出超金額為民國七十七年以來新高。

4. 物價持續低穩

九十年內銷市場競爭激烈，各業產品價格跌多漲少，以及房地產市場仍處調整期，房租下降，致使消費者物價欲漲乏力，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下跌0.20%，躉售物價則因進口成本上升而上漲0.05%。

5. 失業率續居高檔

九十年國內全年平均失業率達5.17%，是行政院主計處開辦調查以來最高的一年，但相較於九十年失業率持續惡化的景況，國內失業情況於九十年第四季漸趨穩定。

（二）金融情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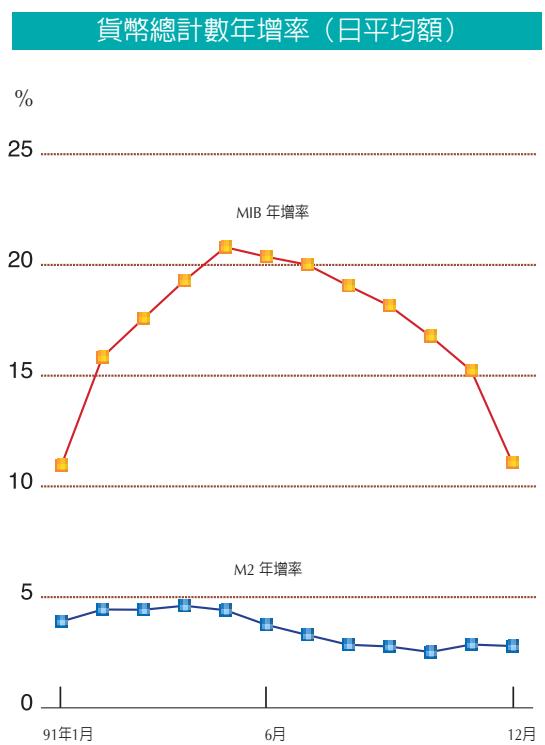
1. 中央銀行續採寬鬆貨幣政策

由於全球景氣復甦不如預期，美國FED為避免經濟持續走疲，於九十年十一月調降聯邦資金利率兩碼至1.25%。國內因資金需求疲軟，銀行體系資金維持寬鬆狀態，國內市場利率持續走低，在通膨低穩情況下，為提振國內景氣、並反映市場利率走勢及兼顧金融市場之穩定，中央銀行於九十年六月二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二日各調降貼放利率一碼，重貼現率由九十年底的2.125%降至九十年底的1.625%，再創歷史新低紀錄。

2. 貨幣總計數M2日平均額年增率創歷史新低

因中央銀行於九十年至九十年間持續降息引導銀行利率走低，其中定期性存款利率降幅高於活期性存款利率降幅，導致部份定期性存款移往活期性存款，復因股市回溫推升，貨幣總計數M1B日平均額年增率亦回復正成長，全年平均達17.01%。

在M2年增率方面，由於九十年景氣僅溫和復甦，廠商資金需求不強，主要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持續



負成長，加以債券型基金快速成長，抑制銀行信用創造，致貨幣總計數M2日平均額年增率持續減緩，全年平均年增率為3.55%，創歷史新低。

3. 存款增長遲緩、放款持續衰退

由於國內存款利率持續下降，加以債券型基金盛行，取代存款趨勢相當明顯，九十年國內存款年增率繼續萎縮，主要金融機構存款年增率由九十年底的4.41%降至九十年底的2.23%。

在放款方面，由於直接金融持續取代間接金融之功能，加以民間投資信心不足，企業資金需求不振、及銀行擔心信用風險導致對民營企業授信審核趨嚴，主要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餘額年增率連續16個月衰退，不過衰退幅度已逐漸縮小，九十年十二月底為負3.30%。若只觀察主要金融機構放款餘額年增率九十年十二月底仍呈負成長2.54%。

4. 利率持續盤低

反映國內資金需求疲弱，加上中央銀行兩次降息引導，九十年國內利率明顯呈現持續盤低的趨勢，並屢創歷史新低紀錄。

(1) 貨幣市場利率明顯下跌

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大致逐月走低，全年平均為2.05%，創歷史新低紀錄，並較九十年的3.69%下降1.64個百分點。

短期票券利率亦呈下降趨勢，以商業本票31天至90天次級市場平均利率而言，九十年全年平均為2.03%，較九十年的3.69%下降1.66個百分點。此外，同天期商業本票初級市場發行利率，九十年全年平均為2.49%，較九十年的4.05%下降1.56個百分點。

(2) 銀行業存、放款利率續降

九十年我國銀行業存、放款利率仍延續過去3年來下滑的趨勢，以五大行庫（台銀、合庫、一銀、華銀及彰銀）一年期定期存款平均利率而言，九十年元月為2.3%，十二月跌至1.86%；五大行庫平均基本放款利率則由九十年元月的7.325%降到十二月的7.10%。五大行庫新承作放款加權平均利率則從九十年元月之4.557%下降至十二月之3.486%。

(3) 債券市場利率先升後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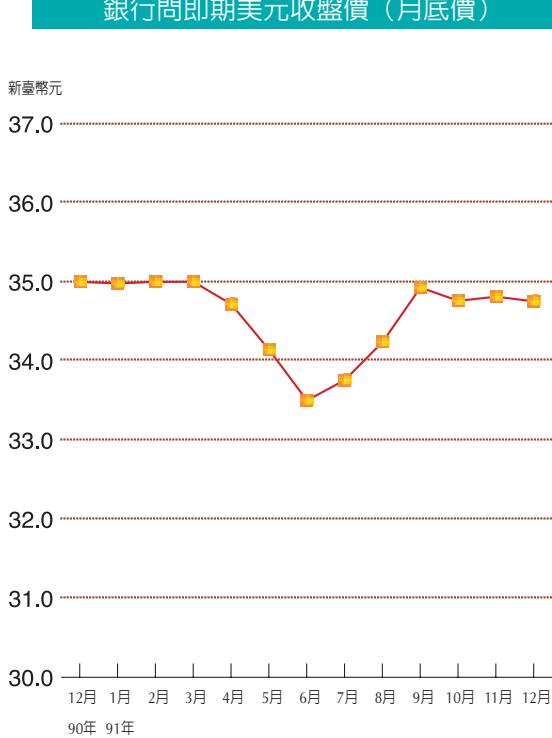
由於九十年銀行體系資金相當寬鬆，加以股市上攻乏力、銀行放款保守、壽險公司大量委託金融機構代為標購公債，公債繼續成為資金追逐的焦點。九十年新發行政府債券之加權平均利率仍呈下滑，以新發行的十年期公債為例，全年平均3.30



%，較九十年之4.99%下降1.69個百分點。至於次級市場十年期中央政府公債殖利率九十一十二月為2.48%，較九十年十二月的3.81%，下降1.33個百分點。

5. 新臺幣匯率走勢震盪

九十年上半年因美國經常帳赤字擴大、企業獲利警訊頻傳與陸續爆發會計醜聞所產生的後續效應等因素影響，國際美元走勢疲軟，而國內則因上半年股市上漲、外資匯入增加，引發新臺幣升值預期心理，新臺幣一路升值，並於七月十七日達32.999元新臺幣兌1美元價位。其後因國內股市回跌、外資匯出，致新臺幣於十月份上半月回貶至35，但隨著美、伊之間的衝突升高，國際美元再度明顯回貶，新臺幣呈緩步小幅升值，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以34.753收盤，較上年底之34.999升值0.71%。



6. 銀行業逾期放款金額及比率下降

九十年國內各銀行為改善經營體質，積極大規模打銷呆帳，而財政部推動「二五八金改計畫」初步效果顯現，更催化銀行業打銷呆帳速度，加上景氣緩步上揚，廠商發生倒帳情況不再惡化，又，銀行業在歷經近幾年逾期放款大幅增加的夢魘後，對授信風險

的控管較為嚴謹，亦有助於逾期放款的減少。九十年第一季底本國銀行逾期放款總額攀升至新臺幣1兆1,476億元，逾放比率升至8.04%，達歷年高峰，但自第二季起逾期放款比率逐季下降，逾放情形明顯改善。累計九十年全年，本國銀行轉銷呆帳達4,107.94億元，至十二月底逾期放款比率降至6.12%，較九十年底的7.48%下降1.36個百分點；逾放金額為8,644億元，亦較九十年底的10,870億元減少2,226億元。

(三) 展望

1. 經濟情勢

展望九十二年，據行政院主計處九十二年二月份評估，美伊戰事底定後，國際經濟動能可望逐步釋放與增強，我國對外貿易將可受惠而延續擴張格局。且政府繼續推動公共服務擴大就業方案與擴大公共建設



方案，並採行諸多優惠措施鼓勵民間投資，內需亦可望維持成長。內、外需雙頭並進繼續帶動我國經濟穩定成長，主計處預測九十二年我國經濟成長率將升至3.68%，國內物價將維持平穩，消費者物價指數（CPI）溫和上升0.44%。惟因SARS疫情之影響，九十二年我國的經濟成長將受到衝擊。

2. 金融情勢

在央行貨幣政策方面，展望九十二年國內物價仍將呈平穩趨勢，國內經濟則處於逐步復甦階段，中央銀行可望維持寬鬆貨幣政策，支應企業正常營運資金所需，充沛經濟成長之動能，利率則將於低檔盤整。

匯率方面，九十二年年初以來，因美、伊情勢變化及北韓問題交錯影響，國際美元走勢震盪，新臺幣兌美元匯價盤整於34.7上下。在美伊戰事、油價變動與國際景氣等諸多不確定因素明朗化之前，未來新臺幣走勢仍將視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及國際美元走向而定。

(四) 最近二年度存款、授信、投資、外匯、買賣票券及承銷商業本票等金額與比重

1. 存款餘額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年月底	91年12月底		90年12月底	
	金 額	%	金 額	%
央行存款	15,750	0.76	7,165	0.35
銀行同業存款	117,599	5.70	119,472	5.85
支票存款	310,505	15.05	337,907	16.54
活期存款	72,759	3.53	71,012	3.48
定期存款	291,300	14.12	348,492	17.06
儲蓄存款	1,255,247	60.84	1,158,353	56.72
合 計	2,063,160	100.00	2,042,401	100.00

2. 授信餘額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年月底	91年12月底		90年12月底	
	金 額	%	金 額	%
貼現	16	0.00	37	0.00
透支	55,372	4.55	61,967	4.60
擔保透支	1,892	0.16	1,418	0.11
買入匯款及進出口押匯	3,503	0.29	3,396	0.25
短期放款	124,073	10.20	85,134	6.33
短期擔保放款	65,044	5.35	78,941	5.86
應收證券融資款	108	0.01	104	0.01
中期放款	197,034	16.21	195,675	14.54
中期擔保放款	85,166	7.00	92,265	6.85
長期放款	395,007	32.49	522,472	38.81
長期擔保放款	223,659	18.40	238,547	17.72
應收承兌票款	1,251	0.10	1,202	0.09
應收保證款項	45,281	3.72	47,421	3.52
應收信用狀款項	18,441	1.52	17,674	1.31
合 計	1,215,847	100.00	1,346,253	100.00

註：本表各項授信金額係扣除備抵呆帳前餘額。

3.投資業務概況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年月底	91年12月底	90年12月底	增減%
長期股權投資	42,553	40,832		4.21
短期投資	260,028	235,211		10.55
合 計	302,581	276,043		9.61

4.外匯業務承作量統計表

單位：百萬美元

年 度	91年度	90年度	增減%
項 目			
買入外匯	18,432	17,436	5.71
賣出外匯	20,303	19,649	3.33
合計	38,735	37,085	4.45

5.買賣票券及承銷商業本票概況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 度	91年度	90年度	增減%
項 目			
買入短期票券	1,907,522	2,279,250	-16.31
承銷商業本票	55,307	68,251	-18.97

三、從業員工

為提升人力運用效益，本行對於人力資源的規劃與管理一向極為重視，除加強教育訓練、灌輸行銷服務觀念、有效提升員工知能及計畫性培訓主管人才外，並積極推動終身學習、落實人事升遷考核制度、強化經營績效獎金核發之激勵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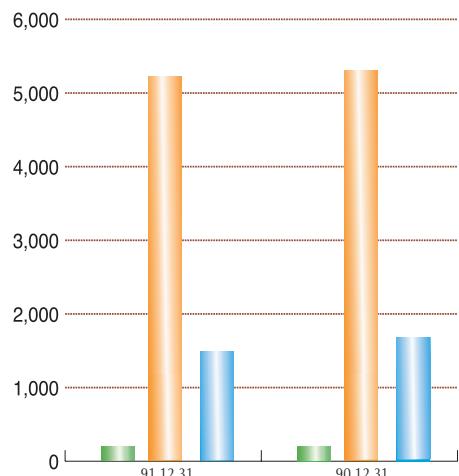
為便利行員蒐集、共享相關資訊及提升專業知能，於行內資訊網建置電子金融專區、經濟金融產業動態、教育訓練、業務問答、法規檢索系統等，提供行員最新電子商務、金融同業商情資訊、業務推展成績、國內外經濟金融概況及各項業務章則或作業規定。

為落實調整人力結構，提高人員效益，九十一年度推動專案精簡退休、資遣同仁計191名（分別自91年12月16日起至92年3月16日止優退）。截至九十年十二月底止，本行員工人數總計6,921人，平均年齡42.17歲，詳如附表。

員工學歷分布圖

單位：人

- 研究所以上
- 大專
- 高中以下



本行最近二年員工概況表

項目	年月日	91.12.31	90.12.31
員工人數		6,921	7,182
平均年齡		42.17	42.06
平均服務年資		16.01	16.01
學歷	研究所以上	203	194
	大專含專科	5,226	5,302
	高中以下	1,492	1,686

四、勞資關係

最近二年度本行並無因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五、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土地建物概況

本行不動產之取得可分為：（1）民國三十五年間接收日產；（2）民國四十三年奉行政院令投資興建之美軍眷舍；（3）歷年購置之行舍，以上皆登記為本行所有，無任何設定負擔及權利之限制。截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土地5,060筆，面積287.97公頃，以公告現值計約新臺幣897.62億元，帳面價值新臺幣808.29億元；建物面積約有15.9萬坪，帳面價值新臺幣96.93億元。其他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九之相關說明。

(二)最近二年度處分或取得新臺幣五千萬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處分之土地：

資產名稱	處分年月	處分價格（千元）	處分利益（千元）
高雄市大成段四筆土地	90/6	326,504	96,798
臺北市華興段二小段二筆土地	90/12	103,402	102,200

取得房地：

資產名稱	取得年月	面積 (m ²)	購置金額 (千元)	帳面價值 (千元)
臺北市華岡段一小段 491地號（土地）	91/5	841.24	53,400	53,400
臺北市士林區 和平路15號（房屋）	91/5	413.78	3,610	3,779

六、轉投資事業

本行長期股權投資概況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投資成本	帳面金額	本行投資股份		投資評價 (附註)	本年投資收益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數	持股比率%		投資損益	現金股利
臺灣糖業(股)公司	製 糖	50,673	50,673	23,137,489	0.30	1,136,513		
臺灣電力(股)公司	發電供電	6,805,780	6,805,780	865,191,972	2.62	13,964,198		432,596
臺灣機械(股)公司	機械製造	102,130	0	10,253,459	1.60	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證券交易	120,132	120,132	23,993	5.01	1,138,468		17,144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石 化	71,931	71,931	11,082,891	0.75	53,087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金 融	3,466,290	3,466,290	470,631,825	12.32	10,612,748		235,316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金 融	8,105,279	16,292,064	1,388,452,271	31.00	16,292,064	3,680,898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金 融	58,367	58,367	7,705,433	0.21	129,837		1,51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金 融	6,323,648	7,244,621	888,002,495	27.92	7,244,621	(2,156,117)	
華僑商業銀行(股)公司	金 融	16,033	16,033	1,603,300	0.14	4,457	(6,257)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金 融	380,395	380,395	138,181,492	1.63	4,977,297		110,861
臺灣航業(股)公司	運 輸	211,500	211,500	27,302,096	9.27	387,690		12,939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金 融	474,345	474,345	227,097,584	2.06	3,719,858		239,906
臺灣農林(股)公司	製 茶	5,858	5,858	3,753,726	0.32	13,176		
臺灣電視事業(股)公司	電視廣播	155,150	155,150	40,316,161	14.37	579,343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壽 險	812,325	1,248,990	90,740,540	25.85	1,248,990	418,648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產 險	302,549	520,798	56,111,607	21.09	520,798	125,364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鋼鐵製造	3,080,170	0	308,017,022	44.00	0	(568,157)	
臺灣土地開發信託投資(股)公司	土地開發	401,270	401,270	40,127,000	13.38	103,528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金 融	385,263	385,263	178,798,666	1.57	2,335,110		
高雄硫酸銻(股)公司	肥料製造	1,377,870	1,905,607	303,131,312	91.86	1,905,607	346,887	
臺灣中興紙業(股)公司	製 紙	200,386	0	25,035,822	9.54	0		
臺灣新生報業(股)公司	新聞傳播	3,550	0	355,005	0.23	0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貿 易	12,501	12,501	1,250,110	1.91	22,702		
臺灣中華日報社(股)公司	新聞傳播	10,320	10,320	3,477,600	10.32	58,598		
中國造船(股)公司	造 船	44,021	44,021	4,402,106	0.40	1,277		
中央電影事業(股)公司	電影製片	30,000	30,000	8,913,458	15.16	598,271		1,800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金 融	828,820	828,820	190,762,124	6.75	1,819,870		
臺灣汽車客運(股)公司	汽車客運	100	0	10,000	0.001	0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投 資	20,000	20,000	4,762,959	7.74	77,970		8,573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建 築	15,000	0	3,450,000	30.00	0		
臺灣聯合銀行	金 融	125,921	125,921	146,250	10.00	128,204		
臺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金 融	7,000	7,000	700,000	3.53	10,689		1,199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期貨交易	26,000	26,000	2,600,000	1.30	30,030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公司	金融服務	4,500	4,500	450,000	5.00	2,705		
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資產管理	700,000	700,000	70,000,000	3.97	719,60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資產服務	50,000	50,000	5,000,000	2.94	50,750		
財金資訊(股)公司	金融服務	65,092	65,092	6,115,000	1.53	88,729		2,207
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	金 融	23,417	23,417	1,999,040	0.09	56,393		660
財宏科技(股)公司	金融服務	10,000	10,000	1,000,000	8.33	11,590		
臺灣銀行歐洲(股)公司	金 融	560,000	779,889	40,000	100.00	779,889	1,339	
合 計		35,443,586	42,552,549			70,824,657	1,842,605	1,064,712

附註： 1.上市上櫃公司以91年12月份平均收盤價格列。

2.未上市公司以該公司91年11月底淨值估列。

3.持股20%採權益法評估。

七、風險管理

為因應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公布新巴塞爾資本協定（The New Basel Capital Accord），本行已成立BIS專案小組，對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內容及其輔助文件進行研討，並派員參加銀行公會所屬BIS專案小組之各項研討活動，針對BIS各項要求，做好完善準備，以提升風險管理能力。

為強化風險管理，本行歷年來所採取之措施，包括檢討修訂授信準則、授信案件分層授權辦法、集團企業授信風險控管辦法及各行業授信風險承擔比率等；另訂有「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國家風險額度管理準則」、「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準則」及「審核國際金融業務分層授權準則」等規章，對於持有部位限額及授權額度等均明確加以規範，並嚴格執行定期評估及內部稽核機制，期將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於所設定範圍內。

(一)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91.12.31	90.12.31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18,745,379	21,032,036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1.54	1.56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0.05	0.06
授信行業集中情形	比率	比率
1.農林魚牧業	0.09	0.08
2.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04	0.03
3.製造業	13.86	13.60
4.水電燃氣業	1.43	1.91
5.營造業	1.32	1.23
6.批發及零售業	2.70	2.31
7.住宿及餐飲業	0.25	0.20
8.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4.68	3.14
9.金融及保險業	0.06	0.02
10.不動產及租賃業	0.59	0.57
11.服務業	0.94	1.20
12.政府機關	48.98	50.66
13.私人	23.88	20.43
14.其他	1.18	4.62
合計	100.00	100.00

註：一、授信總額包括放款及貼現、應收承兌票款、應收保證款項、買匯及進出口押匯。

二、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係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三、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四、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五、授信行業集中情形係依填報中央銀行「放款對象別及用途別分析表」行業別揭露公營及民營合計之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水電燃氣業、營造業、批發及零售業、住宿及餐飲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及保險業、不動產及租賃業、服務業及其他占總放款比率。

(二) 資產品質

單位：新臺幣千元；%

	91.12.31	90.12.31
逾期放款（含催收款）	34,412,960	47,551,108
催收款	34,409,483	46,163,721
逾放比率	2.90	3.59
應予觀察放款	8,427,371	12,557,893
應予觀察放款占總放款比率	0.71	0.95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準備	11,687,596	20,483,300

- 註：一、逾期放款（含催收款）係依財政部83.2.16台財融第八三二九二八三四號函及86.12.1財政部台財融第八六六五六五號函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二、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含催收款） ÷ (放款餘額 + 催收款)
三、應予觀察放款係中長期分期償還放款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其他放款本金未逾期三個月而利息未按期繳納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已達列報逾放而准免列報者(包括協議分期償還放款、已獲信保基金理賠及有足額存單或存款備償放款、九二一震災經合意展延者、擔保品已拍定待分配款及其他經專案准免列報者)。

(三) 市場風險敏感性

單位：%

	91.12.31	90.12.3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62.05	57.0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86.30	299.29

-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一年內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二、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產	2,138,309,000	313,542,000	188,945,000	215,986,000	213,054,000	1,206,782,000
負債	2,141,779,000	436,768,000	211,690,000	259,549,000	523,197,000	710,575,000
缺口	3,470,000	123,226,000	22,745,000	43,563,000	310,143,000	-496,207,000
累積缺口		123,226,000	145,971,000	189,534,000	499,677,000	3,470,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五)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九十一年度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承作量計1,411百萬美元，新臺幣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承作量計新臺幣144,273百萬元。其他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八、重要契約

(無)

九、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行最近二年度尚無可能對本行存款人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globe on the left and a film strip on the right. The film strip contains a close-up image of a golden abacus. A large, semi-transparent teal rectangular box covers the top right portion of the slide.

肆、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一、九十二年度經營計畫

本年度營業計畫係根據財政部核定事業計畫，並衡酌以往年度業務實績，當前營運情況及未來發展趨勢予以擬訂，主要營業項目預算營運量如下：

1. 存款業務：本年度各項存款平均營運量，預計為新臺幣1,860,627百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51,528百萬元。
2. 放款業務：本年度各項放款平均營運量，預計為新臺幣1,410,000百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16,000百萬元。
3. 保證業務：本年度保證業務，預計為新臺幣51,688百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21,395百萬元。
4. 外匯業務：本年度外匯業務量，預計為新臺幣39,000百萬美元，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2,717百萬美元。
5. 證券經紀業務：本年度證券經紀業務，預計為新臺幣50,000百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10,000百萬元。

二、九十二年度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畫

(一) 處分或取得不動產計畫

為提升本行不動產運用效率，加速處分本行不動產，經篩選臺北市23處55筆土地，帳面價值新臺幣46億4,526萬元及地上建物14筆，帳面價值502萬元，合計46億5,028萬元，由於預算程序，該項出售案需專案陳報財政部同意，先行出售再補辦預算後，依規定程序查估售價及公開標售事宜。

(二) 長期投資計畫

為降低本行轉投資占實收資本額之比例，並提升整體轉投資效益，積極規劃處分經營績效不彰、原投資目的已達成或與本行業務無相關之轉投資事業，九十二年度預計出售9家轉投資事業之全數持股及出售11家轉投資事業之部分持股。

三、研究與發展

(一) 研究與發展支出

九十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為新臺幣13百萬元，九十一年度支出為12百萬元。

(二) 研究與發展成果

為致力業務創新，激發同仁潛能，本行設有業務研究發展推動小組，並訂定研發新種業務激勵措施。九十一年全行共計提出28件創新事項，除已推出外幣組合式商品外，即將推動應收帳款承購業務及單一投資理財帳戶，目前規劃研擬之產品包括有策略聯盟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資產證券化商品及出口信用狀買斷業務等。

九十一年度其他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1. 編印國內主要產業動態報告13冊，報告內容包括國內產業景氣調查及產業動態等。
2. 編印「各國國家風險評等暨主要經濟金融指標變動近況」2冊，作為本行經辦外匯單位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承作業務適切掌握國家風險之參考。
3. 按月編印「國內經濟金融概況」、「國際經濟金融概況」及「國內金融機構主要業務及結構比變動概況」月報，評估利率、匯率動向及研析各金融機構主要業務市場占

有率及結構比之變化等，提供本行授信、訂定行銷策略及研發新金融商品等重要決策之參考。

4. 編印「臺灣銀行季刊」4冊及「臺灣經濟金融月刊」12冊，均為金融同業、國內外學術界重要的參考刊物。
5. 提出專題研究報告，計有「我國連接器產業概況」、「我國生物技術服務業概況」、「奈米科技的興起對我國產業之影響」、「TFT-LCD產業之未來展望」、「我國醫療器材產業現況與展望」、「安隆事件對銀行業的影響」、「2001年兩岸經貿往來概況」及「全球銀行排名統計分析」等8篇。
6. 本年度員工自行研究項目計有「兩岸加入WTO對臺海兩岸產業之影響」、「傳統與新種金融業務結合之研究—以外匯存款為中心」等16篇報告，均以與本行業務革新及發展或金融業務相關主題為研究重點。
7. 員工出國研習報告計有「計畫型融資財務模組之建置報告書」及「參加2002年GARP 作業風險研討會報告書」等16篇。



(三)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歷年來本行均相當重視及鼓勵研究發展，未來仍將持續辦理定期主要業務分析、實施員工提案、自行研究制度及出國研習報告等。九十二年計劃提出「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本行不動產處理之研究」、「金融業電子銀行產品之數位行銷」等共計24篇之自行研究計畫項目，其中「新版巴塞爾資本協定下探討風險值（VaR）在銀行風險管理上之應用」、「臺灣地區發展私人銀行業務之探討」、「銀行透過資產管理公司機制處理逾期放款之研究」、「企業線上融資整合服務規劃與建置之研究」及「我國高科技產業發展及金融業因應策略之研究」等5篇為財政部列管項目。

四、資金運用計畫

(一) 本年度擬擴充業務、購併其他金融機構或轉投資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之計畫內容、資金來源、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九十二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包括房屋及建築83百萬元，機械及設備378百萬元，交通及運輸設備80百萬元，雜項設備63百萬元，租賃權益改良46百萬元，所需資金總額為650百萬元，由營運資金撥充支應。

(二) 前次現金增資、發行金融債券計畫、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金融債券計畫尚未完成及最近二年度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

(無)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91年度	90年度	88年下半年及 89年度	88年度	87年度
資產					
流動資產	1,011,358,572	867,165,387	705,801,122	551,257,901	409,107,500
買匯貼現及放款	1,139,934,122	1,267,162,160	1,343,582,727	1,314,402,694	1,248,469,231
基金長期投資及應收款	80,804,299	86,163,846	81,546,740	79,639,142	69,539,518
固定資產	52,896,415	52,569,218	52,083,948	50,994,201	49,457,037
無形及其他資產	36,456,869	44,498,330	36,693,789	28,698,240	26,740,920
資產總額	2,321,450,277	2,317,558,941	2,219,708,326	2,024,992,178	1,803,314,206
負債					
流動負債	189,756,312	188,858,215	197,272,128	201,488,345	230,497,176
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	1,931,276,252	1,916,180,389	1,817,235,953	1,631,828,769	1,381,654,62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035,819	9,765,523	10,330,894	6,518,533	9,027,584
長期負債	6,690,946	7,110,715	8,093,806	7,368,215	6,798,797
其他負債	1,964,796	1,927,377	1,819,933	2,024,952	4,325,895
負債總額	2,139,724,125	2,123,842,219	2,034,752,714	1,849,228,814	1,632,304,072
業主權益					
資本	48,000,000	32,000,000	32,000,000	32,000,000	22,000,000
公積及盈餘	133,301,838	161,618,473	152,779,103	143,584,860	148,681,699
權益調整	424,314	98,249	176,509	178,504	328,435
業主權益總額	181,726,152	193,716,722	184,955,612	175,763,364	171,010,134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	2,321,450,277	2,317,558,941	2,219,708,326	2,024,992,178	1,803,314,206

註：（一）87至89年度為經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0年度係會計師依審計部審定數於盈餘分配前之重編數，91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二）87至88年度為七月制；會計年度自上年7月1日至當年6月30日止。

（三）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係配合預算法將會計年度由七月制改成曆年制，會計期間自88年7月1日起至89年12月31日止共一年六個月。

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91年度	90年度	88年下半年及 89年度	88年度	87年度
收入					
營業收入	89,739,166	123,322,795	192,414,753	123,547,626	141,844,033
營業外收入	662,547	748,427	522,299	362,302	570,528
收入合計	90,401,713	124,071,222	192,937,052	123,909,928	142,414,561
支出					
營業成本	70,418,670	96,782,631	151,580,228	93,480,464	83,590,247
營業費用	14,617,383	15,025,663	22,224,563	17,144,381	15,804,551
營業外費用	581,300	926,885	2,243,597	486,452	422,918
所得稅費用	3,679,298	2,483,452	2,381,703	2,646,069	2,291,602
支出合計	89,296,651	115,218,631	178,430,091	113,757,366	102,109,318
稅後純益(純損一)	1,105,062	8,852,591	14,506,961	10,152,562	40,305,243

註：（一）87至89年度為經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0年度係會計師依審計部審定數於盈餘分配前之重編數，91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二）87至88年度為七月制；會計年度自上年7月1日至當年6月30日止。

（三）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係配合預算法將會計年度由七月制改成曆年制，會計期間自88年7月1日起至89年12月31日止共一年六個月。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				
		91年度	90年度	88年下半年及 89年度	88年度	87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2.17	91.64	91.67	91.32	90.57
	存款占淨值比率(%)	1,061.93	988.95	978.62	924.49	803.10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29.11	27.14	28.16	29.01	28.9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32.98	459.16	357.78	273.59	177.49
	流動準備比率(%)	48.22	36.70	28.56	18.21	10.00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2.73	72.06	76.97	84.84	89.12
	逾放比率(%)	2.99	3.72	2.74	2.11	1.88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2.72	4.14	4.79	5.32	5.31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5.16	6.57	7.36	7.71	7.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4	0.05	0.06	0.06	0.08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額(千元)	12,586	16,947	17,848	17,916	20,383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155	1,217	1,346	1,472	5,79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05	0.39	0.46	0.53	2.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0.59	4.68	5.36	5.86	24.2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25	82.94	38.77	40.38
		稅前純益(%)	9.97	35.43	35.18	40.00
	純益率(%)	1.23	7.18	7.54	8.22	28.42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	-	-	-	-
	現金流量比率(%)	3.82	-0.90	16.90	-7.28	9.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83	-26.93	73.46	24.77	95.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7	-0.79	4.39	-3.88	-2.40

分 析 項 目	91年度 12月底	90年度 12月底	89年度 12月底	88年度 12月底	87年度 12月底
BIS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15.56	16.33	16.09	18.92	25.1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1.45	1.45	1.53	1.50	1.67

註：一、87至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為經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0年度係會計師依審計部審定數於盈餘分配前之重編數，91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數。

二、87至88年度為七月制；會計年度自上年7月1日至當年6月30日止。

三、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係配合預算法將會計年度由七月制改成曆年制，會計期間自88年7月1日起至89年12月31日止共一年六個月。

四、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資產
- (2) 存款占淨值比率=存款/淨值
- (3)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值

2. 偿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流動準備比率=央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存款

3.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年平均放款餘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2) 逾期比率=(催收款+逾期放款)/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與存款相關之利息支出/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與放款相關之利息收入/年平均放款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營業收入/平均總資產
- (6)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額=營業收入/年底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年底員工總人數

4. 獲營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純益/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純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
-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 (5) 純益率=稅後純益/營業收入總額
- (6) 每股盈餘=稅前純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資本適足率(BIS)

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自有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淨值、盈餘、股利及市價

(無)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行九十一年度（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決算報告書表，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丁玉山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業主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第一八二次監察人會議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特此報告。

監察人：林嬪娟



謝福燈



朱澤民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臺灣銀行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銀行董事會 公鑒：

臺灣銀行民國九十一年及重編後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一年度及重編後九十年度之損益表、業主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臺灣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部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部分被投資公司屬國營事業係由審計部審定。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審計部審定之財務報表列計。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27,991,969千元及26,347,360千元，分別佔全行資產總額之1.21%及1.14%，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1,868,036千元及4,679,012千元，佔全行稅前淨利之39.04%及41.28%。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與審計部之審定書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審計部審定之財務報表，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政府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銀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之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五所述，臺灣銀行依監察院審計部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六日台審部肆字第910992號函之審核通知，修正其民國九十年度營業決算，故爰予重編其民國九十年度之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益忠



丁玉山



證期會核准
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 12. 31		90. 12. 3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資產				
現金(附註三及廿五)	\$ 252,544,208	11	191,685,586	8
存放銀行同業(附註三及廿一)	97,922,338	4	140,433,420	6
存放央行(附註三及四)	288,622,270	12	188,120,078	8
買入票券—淨額(附註三、五、十六及廿二)	260,028,155	11	235,211,252	1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七、十九及廿五)	44,715,294	2	48,930,363	2
預付款項(附註廿五)	8,047,295	-	11,017,749	1
短期墊款	59,479,012	3	51,766,939	2
放款、貼現及買匯—淨額(附註七、二十、廿一及廿五)	1,139,934,122	49	1,267,162,160	55
長期投資(附註八及廿五)				
長期股權投資	42,552,549	2	40,831,824	2
不動產投資淨額	38,251,750	2	45,332,022	2
固定資產(附註九、十五、十八及廿五)				
土地(含重估增值)	42,633,576	2	42,580,144	2
房屋及建築物	9,434,698	-	9,105,631	-
機械設備	3,617,529	-	3,201,682	-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1,087	-	841,708	-
雜項設備	740,152	-	715,497	-
租賃權益改良	287,180	-	230,270	-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57,604,222	2	56,674,932	2
減：累計折舊	(5,748,002)	-	(5,161,212)	-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1,040,195	-	1,055,498	-
固定資產淨額	52,896,415	2	52,569,218	2
無形資產(附註廿五)	212,558	-	47,548	-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七、十、十七、十九、廿一及廿五)	36,244,311	2	44,450,782	2
資產總計	\$ 2,321,450,277	100	2,317,558,941	100

單位：新台幣千元

	91. 12. 31		90. 12. 3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業主權益				
央行存款	\$ 15,750,047	1	7,165,522	-
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一、廿一及廿五)	117,599,098	5	119,471,511	5
附買回債券負債	3,320,796	-	3,342,659	-
應付款項(附註十三、十九及廿五)	50,677,651	2	57,658,823	3
預收款項(附註廿五)	2,408,720	-	1,219,700	-
存款、匯款(附註十四、廿一及廿五)	1,931,276,252	83	1,916,180,389	83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十二)	10,035,819	1	9,765,523	1
長期負債(附註九、十五、十七及廿五)	6,690,946	-	7,110,715	-
其他負債(附註十六、十七及廿五)	1,964,796	-	1,927,377	-
負債合計	2,139,724,125	92	2,123,842,219	92
業主權益(附註十八及廿五)				
資本	48,000,000	2	32,000,000	1
資本公積(附註八)	60,432,181	3	77,894,524	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9,176,307	2	41,336,263	2
特別盈餘公積	27,281,178	1	31,387,815	1
未指撥保留盈餘	6,412,172	-	10,999,871	1
	72,869,657	3	83,723,949	4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八及廿五)	445,841	-	170,113	-
未實現股權投資跌價損失(附註八及廿五)	(21,527)	-	(71,864)	-
業主權益合計	181,726,152	8	193,716,722	8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五及廿三)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計	\$2,321,450,277	100	2,317,558,941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1 年度		90 年度(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利息收入 (附註廿一及廿五)	\$ 74,212,200	83	\$ 100,948,990	82
手續費收入	1,683,970	2	1,940,446	2
出售證券利益—淨額	-	-	254,273	-
買入票券市價回升利益 (附註廿五)	1,946,422	2	1,727,502	1
證券經紀及承銷收入	75,057	-	68,079	-
買賣票券利益—淨額 (附註廿五)	8,009,912	9	11,139,202	9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八及廿五)	2,907,317	3	6,227,595	5
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二十)	772,421	1	858,217	1
其他營業收入 (附註廿五)	131,867	-	158,491	-
營業收入合計	<u>89,739,166</u>	<u>100</u>	<u>123,322,795</u>	<u>100</u>
營業成本：				
利息費用 (附註廿一)	54,845,163	61	81,254,186	66
手續費用	361,084	1	522,665	1
出售證券損失—淨額	292	-	-	-
證券經紀及承銷費用	10,026	-	8,693	-
不動產投資損失—淨額	115,384	-	130,092	-
各項提存 (附註廿五)	15,060,498	17	14,843,315	12
現金運送費	19,097	-	16,700	-
其他營業成本 (附註廿五)	7,126	-	6,980	-
營業成本合計	<u>70,418,670</u>	<u>79</u>	<u>96,782,631</u>	<u>79</u>
營業毛利	<u>19,320,496</u>	<u>21</u>	<u>26,540,164</u>	<u>21</u>
營業費用 (附註廿一及廿五)				
業務費用	13,782,562	15	14,157,750	11
管理費用	770,932	1	805,861	1
其 他	63,889	-	62,052	-
營業費用合計	<u>14,617,383</u>	<u>16</u>	<u>15,025,663</u>	<u>12</u>
營業利益	<u>4,703,113</u>	<u>5</u>	<u>11,514,501</u>	<u>9</u>
營業外收入	662,547	1	748,427	1
營業外費用 (附註廿五)	581,300	1	926,885	1
稅前純益	4,784,360	5	11,336,043	9
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九及廿五)	3,679,298	4	2,483,452	2
本期淨利	<u>\$ 1,105,062</u>	<u>1</u>	<u>\$ 8,852,591</u>	<u>7</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1 年度	90 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105,062	8,852,591
調整項目：		
折舊提列數	729,327	719,346
攤銷提列數	21,848	11,870
備抵呆帳提列數	15,045,504	14,816,617
買入票券回升利益	(1,859,104)	(1,933,038)
提列不動產投資折舊	5,739	8,598
提存各項準備	1,964	8,914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損失(利益)	72,089	(353,455)
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超過收取之現金股利數	(1,403,832)	(3,454,307)
處分長期投資損失	25,430	-
印品報廢損失及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2,090	356
認列退休金費用未實際支付數	152,262	-
應收款項減少	1,742,792	2,645,33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168,838	(3,264,205)
預付款項(含短期墊款)增加	(4,744,170)	(10,022,726)
附收回債券負債減少	(21,863)	(1,166,332)
應付款項減少	(6,981,172)	(8,024,20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189,020	(551,274)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u>7,251,824</u>	<u>(1,705,91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增加	(87,931,879)	(76,456,806)
買入票券淨增加	(47,177,074)	(21,395,009)
放款、貼現及買匯減少	129,078,282	77,095,559
處分長期投資債款	61,149	-
購買長期投資債款	(82,373)	(770,640)
出售固定資產及非營業資產債款	30,141	539,637
購買非營業用資產	(3,099)	(10,179)
購買固定資產債款	(1,073,028)	(1,227,015)
無形資產增加	(179,936)	(42,187)
其他資產增加	(12,704,462)	(19,557,0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19,982,279)</u>	<u>(41,823,70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存款增加(減少)	8,584,525	(9,781,440)
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1,872,414)	6,758,384
存款及匯款增加	15,095,863	98,944,544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270,296	(565,371)
長期負債減少	(578,752)	(1,121,505)
其他負債增加	35,456	94,390
撥付股(官)息紅利淨增加	(6,573,079)	(5,108,2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961,895</u>	<u>89,220,731</u>
匯率影響數	148,322	2,208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379,762	45,693,3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83,306,775	437,613,4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廿五)	<u>\$ 485,686,537</u>	<u>483,306,77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9,631,608	88,269,375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768,835</u>	<u>3,641,38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 50,337	71,864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275,728</u>	<u>(6,396)</u>
盈餘轉列資本	<u>\$ 16,000,000</u>	<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業主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32,000,000	77,892,942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及廿五)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撥付股(官)息紅利	-	-
民國九十年度淨利(重編後)	-	-
處分固定資產稅後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	14,804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認列資本公積 (附註八及廿五)	-	(13,22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附註八及廿五)	-	-
認列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附註八及廿五)	-	-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餘額 (重編後)	<u>32,000,000</u>	<u>77,894,524</u>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撥付股(官)息紅利	-	-
公積轉增資	16,000,000	-
以前年度處分固定資產稅後利益轉列保留盈餘	-	(10,614,220)
民國九十一年度淨利	-	-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調整資本公積 (附註八)	-	143,35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附註八)	-	-
認列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附註八)	-	-
土地轉列國有財產局故沖銷該土地原帳列重估增值數 (附註十八)	-	(6,991,480)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餘額	<u>\$48,000,000</u>	<u>60,432,181</u>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實現長期股權 投資跌價損失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36,988,616	28,491,727	14,731,735	176,509	–	190,281,529	
4,347,647	–	(4,347,647)	–	–	–	
–	2,896,088	(2,896,088)	–	–	–	
–	–	(5,325,916)	–	–	(5,325,916)	
–	–	8,852,591	–	–	8,852,591	
–	–	(14,804)	–	–	–	
–	–	–	–	–	(13,222)	
–	–	–	(6,396)	–	(6,396)	
–	–	–	–	(71,864)	(71,864)	
41,336,263	31,387,815	10,999,871	170,113	(71,864)	193,716,722	
2,655,778	–	(2,655,778)	–	–	–	
–	1,770,519	(1,770,519)	–	–	–	
–	–	(6,573,574)	–	–	(6,573,574)	
(8,000,000)	(8,000,000)	–	–	–	–	
3,184,266	2,122,844	5,307,110	–	–	–	
–	–	1,105,062	–	–	1,105,062	
–	–	–	–	–	143,357	
–	–	–	275,728	–	275,728	
–	–	–	–	50,337	50,337	
–	–	–	–	–	(6,991,480)	
39,176,307	27,281,178	6,412,172	445,841	(21,527)	181,726,152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臺灣銀行（以下稱本行）係臺灣光復後政府在台設立之第一家銀行，成立於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二十日，營運迄今已有五十六年。本行係由政府出資，現為國營事業，由財政部依國營金融機構相關規定管理。

本行經營之業務為依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各種儲蓄及信託業務，並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行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計設有營業部（一）、營業部（二）、信託部、公庫部、財務部、證券部等及130家分行(不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國外分行7家)。

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一般會計事務

本行為國營事業，會計處理主要係依據預算法、決算法、行政院主計處所核定之「財政部所屬行局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審計部對國營事業會計事務頒布之各項法令，暨本行會計制度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理，每年決算須經行政院主計處審查並以監察院審計部為最終之審定機關。

本行截至民國九十年度止之帳冊，業經行政院主計處及監察院審計部審查完竣，因此九十年度資產負債表科目之期初餘額係依上述經審計部審定之民國九十年度期末餘額為準。

(二)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國內總分行處、國外分行及國外代表辦事處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處間之內部往來、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等交易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消除。

(三) 現金流量表編製基礎

現金流量表之編製係以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買入票券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作為現金流量之編製基礎。

(四) 收入認列方法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係依應計基礎認列為當期收益。

(五) 外幣交易事項

本行之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國內總分行之外幣損益項目，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台幣損益帳；國外分行之損益項目非為當地貨幣者，則按當地外匯市場之匯率折算，並結轉至當地貨幣損益帳，每一會計年度結算時，將損益帳按結帳日之央行結帳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國內外總分行之非屬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的外幣資產及負債項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中央銀行公告之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

本行設於海外行處，係以當地貨幣為記帳本位幣。資產、負債科目另設非當地貨幣為外幣帳時，仍按當地匯率折合併編製「當地本位幣日計表」以為統馭，損益科目一律以「當地本位幣」記帳。「當地本位幣」月算、結算及決算時，視同非法定貨幣之外幣辦理，編製全行財務報表。

(六) 存款準備金

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乙戶。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七) 信託業務

本行信託部營業依照銀行法及信託投資公司管理規則之規定，對自有資金及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於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八) 買入票券

買入票券係上市公司股票、公債、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入帳，期末並按總成本與總市價孰低法評價，若總市價低於總成本時，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逕列「買賣票券損失」科目，並設置「備抵買入票券跌價損失」之評價科目，市價回升時，應在貸方餘額之範圍內沖減之。出售時，股票及債券係以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其售價淨額與成本之差額以「買賣票券利益」或「買賣票券損失」之淨額方式表達。

債券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之交易係依融資法處理；短期票券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則按買賣法處理。

(九) 放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十足抵押權、質權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期末則依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應收款項及催收款等之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當放款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經董事會核准後，即予以沖銷。

利息超逾三個月未繳者，歸類為延滯放款；本金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利息延滯超逾六個月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六個月仍未清償，則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就放款、應收款項、催收款、保證款項等，評估可能損失而提列備抵呆帳。此項評估除依據經驗考量，對國家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酌予提列備抵呆帳外，並參照財政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對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本行自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內，依照88.6.30台財融第88733168號函規定，就經營本業之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備抵呆帳用以加速沖銷逾期債權。依上述規定提列備抵呆帳時，係分別以「營業成本－各項提存」及「備抵呆帳」科目入帳。

(十) 長期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或無重大影響力者，以成本法評價，但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或上櫃公司，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被投資公司如為非上市或上櫃公司，如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時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無法分析其產生原因者，則按五年平均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由於股東之責任僅以出資額為限，故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原則上宜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價值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投資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預期被投資公司短期內會獲利而不願放棄該被投資公司則宜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

在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不超過百分之五十情況下，投資公司於辦理決算時，若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年度之報表者，得於次一年度取得時，按上年度約當持股比例一次認投資損益，並於財務報表附註說明。自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起，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者，則應於次年之半年度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產生損益，於交易年度尚未實現者，應於當年度加以消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應於認列該交易所屬年度之投資損益時加以消除。

本行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者，有關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2.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投資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並以平均法估計使用年限提列折舊。期末評估其可變現價值，其帳面價值高於淨變現價值之差額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

(十一)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添置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成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原取得成本部分係以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限提列折舊；經重估者，其重估增值部分以直線法就重估日起之剩餘使用年限提列折舊。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估計其尚可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項下。

(十二)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係債務人無法償還於所附交擔保品及殘餘物公開拍賣時，依法按價承受轉入之債權屬之，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列為呆帳損失。處分時如有收益或損失，其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外購或委託外界設計開發之電腦軟體等，自購入起分五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四)同業存款與存款及匯款

係依合約所訂名目本金或預計到期償付金額評價入帳。可轉讓定存單係依面額發行，到期連同應付利息一次清償。

(十五)保證責任準備

本行依應收保證款項、應收承兌票款及已發生權責之應收信用狀款項餘額扣除客戶已存入保證金後之淨額之百分之一提列保證責任準備，期末保證責任準備金額超過期初金額所增部份，最高以當期各項保證手續費收入之總額為限。

(十六)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係本行兼營證券業務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其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應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並於實際發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淨損失月份予以沖回；惟若累積提列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

(十七)違約損失準備

係本行兼營證券業務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之萬分之零點二八提列，若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得免繼續提存。此項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之損失或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者外，不得使用之。

(十八)意外損失準備

意外損失準備係依照財政部63.10.29(63)台財錢第16677號函規定，兼辦證券經紀業務之金融機構就每月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手續收入之百分之二提列。此項準備係供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錯帳損失之用。

(十九)暫付(收)及待結轉帳項

本行為配合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處理基層金融機構事宜，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四日受讓新園、厚生、德芳及建國等農會信用部之資產及負債，其資產及負債之差額已由重建基金償付。本行民國九十年底之財務報表業已包括基準日時所承受之資產及負債，惟少部分之資產及負債尚待整理，故先行列帳暫付及待結轉帳項、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二十)退休金

本行編制內職員之退休、撫卹及資遣，係依據「財政部所屬國營金融保險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辦理。有關職員退休金之給與，係依第四十一條之一規定，於指定適用勞基法（八十六年五月一日）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計算；於適用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第九條規定按月依職員薪點之不同，分別提撥4%～8.5%之公提儲金；另本行按薪資總額之3%作為保留年資結算給與儲備金，一併撥交本行「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管理運用；於退休時，由退休基金、公提儲金及儲備金支付。而工員退休金之給與，依本行工作規則第七十三條規定，於指定適用勞基法（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計算；於適用前之工作年資，依原事務管理規則辦理，按月依工員薪資8%提撥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以供支付工員退休金之用。

自民國八十六年起，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退休辦法之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

(廿一)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行為財政部所屬國營事業，其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計課應以審計機關審定數為準。

(廿二)衍生性金融商品

1. 遠期外匯

因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於合約到期收付結清時，與當時即期匯率不同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損益。若上述買賣合約於期末尚未到期者，則依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時互為沖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2. 換利

換利之交易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簽約時僅作備忘紀錄。非以交易目的之換利合約係將利息差額作為被避險項目利息收入或費用之調整項目。

3. 換匯換利

非以交易目的之換匯換利合約，其本金部分以訂約日遠期匯率入帳，並計算折溢價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其利息部分則按約定計息期間計算收付差額，均列為被避險項目收入或費用之調整項目。

4. 資產交換交易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資產交換交易係以某一特定債券為標的，於該債券流通期間以其票面固定利率及債券到期贖回價差與交易相對人就市場浮動利率作交換，本行於收取或給付就票面固定利率與市場浮動利率所計算之利息差額時，作為該債券固定利息收入之調整。

5. 選擇權交易

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行之部位所從事之賣出選擇權收取之權利金列為負債，買入選擇權付出之權利金則列為資產。因履約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履約當年度損失或利益。

6. 遠期利率協定

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行之部位所從事之遠期利率協定，於簽約日僅作備忘記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協議利率與市場實際利率之利差所計得之應收或應付金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廿三)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之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三、現 金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可轉讓定期存單	\$ 237,202,682	177,973,008	
庫存現金	7,422,701	7,073,840	
庫存外幣	2,363,750	2,024,767	
待交換票據	5,555,075	4,613,971	
合 計	<u>\$ 252,544,208</u>	<u>191,685,586</u>	

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現 金	\$ 252,544,208	191,685,586	
存放銀行同業	97,922,338	140,433,420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準備金	54,369,421	41,799,108	
投資日起九十天到期之買入票券	80,850,570	109,388,661	
合 計	<u>\$ 485,686,537</u>	<u>483,306,775</u>	

四、存放央行

	91.12.31	90.12.31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乙戶	\$ 28,414,367	26,362,261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準備金等	54,369,421	41,799,108
轉存央行存款	205,838,482	119,958,709
存出信託賠償準備金	50,000	50,000
存出信託資金準備	-	1,096,000
減：抵繳存出信託資金準備	(50,000)	(1,146,000)
合 計	<u>\$ 288,622,270</u>	<u>188,120,078</u>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依銀行法及中央銀行法規定應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分別約82,783,788千元及68,161,369千元。其中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次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上述存款準備金中依據「金融機構存款及其他各種負債準備金調整及查核辦法」增提外幣存款準備金，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66,793千元及1,492,993千元，依規定得動用。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代理國庫機構收受國庫機關專戶存款轉存60%至中央銀行分別為20,672,309千元及23,303,355千元，依規定不得動用。

本行依金融局之規定，對本行保管之海外基金，提列15.125%之準備，截至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已分別提存50,000千元及1,146,000千元之有價證券抵繳信託資金準備。

五、買入票券

	91.12.31	90.12.31
商業本票	\$ 80,763,620	109,301,143
承兌匯票	86,950	87,518
國 庫 券	40,258,241	19,639,500
公 債	102,658,072	76,141,983
國外公債、國庫券、公司債	24,848,419	19,674,326
金融債券	4,628,741	1,300,000
公 司 債	100,000	100,000
股票及受益憑證	7,045,291	11,187,065
減：備抵跌價損失	(361,179)	(2,220,283)
合 計	\$ 260,028,155	235,211,252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內容如下：

	91.12.31	90.12.31
附賣回交易：		
商業本票	\$ 58,760,740	64,059,672
公 債	10,205,198	5,886,382
小 計	68,965,938	69,946,054
附買回交易：		
公 債	3,320,797	3,342,660
合 計	\$ 65,645,141	66,603,394

投資日起九十天內到期之短期票券明細如下：

	91.12.31	90.12.31
承兌匯票	\$ 86,950	87,518
商業本票	80,763,620	109,301,143
合 計	\$ 80,850,570	109,388,661

六、應收款項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	\$ 1,357,961	2,933,737
應收退稅款	478,088	356,258
應收收益	2,997,992	2,398,231

	90.12.31	(重編後)
	91.12.31	(重編後)
應收利息	21,283,218	28,277,331
應收承兌票款	1,251,000	1,201,885
應收遠匯款－外幣	31,385,084	35,948,182
應付購入遠匯款	(15,556,311)	(22,355,394)
其他應收款	2,922,586	3,420,638
小計	46,119,618	52,180,868
減：備抵呆帳	(1,404,324)	(3,250,505)
合計	\$ 44,715,294	48,930,363

七、放款、貼現及買匯

	90.12.31	(重編後)
	91.12.31	(重編後)
貼現	\$ 15,930	37,140
透支	55,371,672	61,966,526
擔保透支	1,892,586	1,417,862
買入匯款及進出口押匯	3,503,255	3,396,362
短期放款	124,073,527	85,133,902
短期擔保放款	65,043,851	78,940,613
應收證券融資款	107,629	103,372
中期放款	197,033,808	195,675,239
中期擔保放款	85,165,690	92,265,371
長期放款	395,007,052	522,472,234
長期擔保放款	223,659,152	238,547,106
小計	1,150,874,152	1,279,955,727
減：備抵呆帳	(10,940,030)	(12,793,567)
	\$1,139,934,122	1,267,162,160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91年度			
	特 定 債 權 無 法 收 回 之 風 險	國 家 風 險	全 體 債 權 組 合 之 潛 在 風 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876,583	1,606,717	3,250,505	23,733,805
本年度提列	16,217,770	673,915	(1,846,181)	15,045,504
承受基層金融機構 信用合作社	2,316	-	-	2,316
冲銷放款	(23,293,886)	(947,241)	-	(24,241,127)
匯差	-	(3,293)	-	(3,293)
期末餘額	\$ 11,802,783	1,330,098	1,404,324	14,537,205

90年度(重編後)

	特 定 債 權	全 體 債 權		
	無 法 收 回	組 合 之 潛		
	之 風 險	國 家 風 險	在 風 險	合 計
年初餘額	\$ 14,542,177	2,068,179	2,761,177	19,371,533
本年度提列	14,165,765	161,524	489,328	14,816,617
承受基層金融機構 信用合作社	6,087,806	-	-	6,087,806
沖銷放款	(15,919,165)	(703,989)	-	(16,623,154)
匯 差	-	81,003	-	81,003
期末餘額	\$ 18,876,583	1,606,717	3,250,505	23,733,805

備抵呆帳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放 款	\$ 10,940,030	12,793,567
催收款項	2,192,851	7,689,733
應收款項	1,404,324	3,250,505
合 計	\$ 14,537,205	23,733,805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分別為32,639,151千元及42,290,490千元，該款項帳列於其他資產之催收款項。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4,720,382千元及6,221,318千元。本行於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度依經營本業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之壞帳分別為2,153,506千元及2,706,911千元。

八、長期投資

(一) 長期股權投資

	91.12.31		90.12.31(重編後)	
	金 項	持 股 比 例 %	金 項	持 股 比 例 %
採權益法評價：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16,292,064	31.00	12,861,653	31.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7,244,621	27.92	9,350,173	28.23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248,990	25.85	960,816	25.61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520,798	21.09	435,286	20.95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	44.00	568,157	44.00
高雄硫酸鋅(股)公司	1,905,607	91.86	1,511,822	91.86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	30.00	-	30.00
臺灣銀行歐洲(股)公司	779,889	100.00	659,453	100.00
	27,991,969		26,347,360	
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 (股)公司於91.12.31	71,931	0.75	71,931	0.75

51

	91.12.31		90.12.31(重編後)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為53,120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31,143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10,612,748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9,751,143千元	\$ 3,466,290	12.32	3,466,290	12.32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129,873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106,139千元	58,367	0.21	58,367	0.22
華僑商業銀行(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4,457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6,028千元	16,033	0.14	22,290	0.19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90年原世華聯合 商業銀行(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4,977,574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4,578,561千元	380,395	1.63	380,395	5.88
臺灣航業(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387,690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239,637千元	211,500	9.27	211,500	9.27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90年原中興票券 金融(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3,720,086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3,150,343千元	474,345	2.06	474,345	11.23
臺灣農林(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13,176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16,854千元	5,858	0.32	5,858	0.32
臺灣土地開發信託投資 (股)公司 於91.12.31市價為	401,270	13.38	401,270	13.38

	91.12.31		90.12.31(重編後)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103,327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112,757千元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 (股)公司	\$ 385,263	1.57	385,263	1.86
於91.12.31市價為 2,334,932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336,657千元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90年上半年度為復華 證券金融(股)公司)	828,820	6.75	828,820	12.76
於91.12.31市價為 1,819,489千元				
於90.12.31市價為 2,600,855千元				
	6,300,073		6,306,329	
採成本法評價：				
臺灣糖業(股)公司	50,673	0.30	50,674	0.30
臺灣電力(股)公司	6,805,780	2.62	6,805,780	2.62
臺灣機械(股)公司	-	1.60	-	1.6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120,132	5.01	120,132	5.01
臺灣電視事業(股)公司	155,150	14.37	155,150	14.37
臺灣中興紙業(股)公司	-	9.54	-	9.54
臺灣新生報業(股)公司	-	0.23	-	0.23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12,501	1.91	12,501	1.91
臺灣中華日報社(股)公司	10,320	10.32	10,320	10.32
臺灣汽車客運(股)公司	-	0.001	-	0.001
中國造船(股)公司	44,021	0.400	44,021	0.400
中央電影事業(股)公司	30,000	15.160	30,000	15.150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20,000	7.740	20,000	7.740
臺灣聯合銀行	125,921	10.000	125,921	10.000
臺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000	3.530	7,000	3.530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26,000	1.300	26,000	1.300
臺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700,000	3.970	700,000	3.970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公司	4,500	5.000	4,500	5.000
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	2.940	50,000	2.940
財金資訊(股)公司	65,092	1.530	860	0.02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3,417	0.090	15,276	0.080
財宏科技(股)公司	10,000	8.330	-	-
	8,260,507		8,178,135	
合計	\$ 42,552,549		40,831,824	

- 1.本行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間將概括承受農會之鹽埔及德芳分行帳列之財金資訊(股)公司18,732千元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8,141千元轉列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新認購財金資訊(股)公司45,500千元，持股比率1.53%。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認購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0千元，持股比率8.33%。
- 2.本行於民國九十年五月間認購臺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700,000千元，持股比率3.97%；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50,000千元，持股比率2.94%；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公司4,500千元，持股比率5.00%。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間將概括承受東港信合社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15,276千元、財金資訊(股)公司860千元帳列長期股權投資項下。
- 3.本行因被投資公司華僑商業銀行(股)公司為彌補虧損改善財務結構進行減資計劃，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減資基準日依持股比例，每仟股減少500股，本行原持股數3,206,600股減為1,603,300股，原帳面投資金額22,290千元減為16,033千元，並認列因減資產生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6,257千元。
- 4.本行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出售採權益法認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共計10,000千股，出售價款為61,149千元，按出售比例沖轉帳面價值81,583千元，其他資本公積1,243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18千元，並同時認列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損失19,173千元。
- 5.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調整資本公積其增列及減列金額分別為143,357千元及13,222千元，分別帳列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利益項下。
- 6.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獲配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帳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減項)明細列示如下：

	90年度	
	91年度	(重編後)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257,834	612,056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	166,060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64,983	153,645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41,387	-
	\$ 464,204	931,761

另，本行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度，收到依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帳列長期股權投資利益項下)，分別為1,064,711千元及1,841,527千元。

- 7.本行民國九十年度依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臺灣機械(股)公司、臺灣新生報業(股)公司、臺灣汽車(股)公司及中興紙業(股)公司，已發生永久性跌價損失，應自長期股權投資項下調整減列306,166千元，並認列已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 8.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明細列示如下：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743	(6,60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1,637	676
	\$ 2,380	(5,929)

9.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之明細列示如下：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 -	34,509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21,527	17,249
高雄硫酸銼(股)公司	-	20,106
	\$ 21,527	71,864

10.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8,105,279	8,105,27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6,323,648	6,394,860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812,325	812,325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302,549	302,549
高雄硫酸銼(股)公司	1,377,870	1,377,870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3,080,170	3,080,170
臺灣銀行歐洲(股)公司	560,000	560,000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15,000	15,000
	\$ 20,576,841	20,648,053

11.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其投資損益認列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1年度	90年度
	(重編後)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 3,680,898	4,666,49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2,136,944)	2,063,427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418,648	209,411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125,364	118,342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568,157)	(2,512,014)
高雄硫酸銼(股)公司	346,887	154,059
臺灣銀行歐洲(股)公司	1,340	19,750
臺億建築經理(股)公司	-	(40,456)
	\$ 1,868,036	4,679,012

本行民國九十年度由成本法改按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依五年平均攤銷，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認列之利益分別為5,271,118千元及5,242,806千元，已分列於上開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中。

上開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除唐榮鐵工廠(股)公司及高雄硫酸銼(股)公司，因目前仍為國營事業係依審計部審定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其餘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

12.本行為國營事業，因已於民國九十年變更會計年度為曆年制，為配合新舊會計年度之銜接，暨基於各被投資公司配合提供同期財務報表實務上困難，本行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八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應於當期認列投資損益者外，長期股權投資損益之認列係採用各被投資公司延後一年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二) 不動產投資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成 本：		
土 地	\$ 38,196,346	45,272,672
房屋及建築物	258,430	256,637
小 計	<u>38,454,776</u>	<u>45,529,309</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03,026)	(197,287)
淨 額	<u>\$ 38,251,750</u>	<u>45,332,022</u>

不動產投資依目前使用狀況作下列之說明：

1.出租使用狀況

	91.12.31	90.12.31
土 地	\$ 26,911,489	33,997,763
房屋及建築物	258,430	256,637
小 計	<u>27,169,919</u>	<u>34,254,400</u>
累計折舊	(203,026)	(197,287)
淨 額	<u>\$ 26,966,893</u>	<u>34,057,113</u>

2.閒置狀況

	91.12.31	90.12.31
土 地	<u>\$ 1,688,960</u>	<u>9,039,319</u>

3.其 他

	91.12.31	90.12.31
土 地	<u>\$ 9,595,897</u>	<u>2,235,590</u>

九、固定資產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成 本：		
土地(含重估增值)	\$ 42,633,576	42,580,144
房屋及建築物	9,434,698	9,105,631
機械設備	3,617,529	3,201,682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1,087	841,708
雜項設備	740,152	715,497
租賃權益改良	287,180	230,270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1,040,195	1,055,498
小 計	<u>58,644,417</u>	<u>57,730,43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513,885)	(2,280,613)
機械設備	(1,988,388)	(1,748,542)
交通及運輸設備	(576,939)	(526,298)

	90.12.31	(重編後)
	91.12.31	90.12.31
雜項設備	\$ (491,896)	(461,924)
租賃權益改良	(176,894)	(143,835)
小計	<u>(5,748,002)</u>	<u>(5,161,212)</u>
淨額	\$ 52,896,415	52,569,218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土地中遭侵佔部份分別為1,631,760千元及1,661,976千元，目前本行積極與佔用人洽談承租、承購事宜，及以規則標售方式來處理相關事宜。

累計折舊本期變動如下：

	90.12.31	(重編後)
	91.12.31	90.12.31
期初餘額	\$ 5,161,212	4,629,185
加：本期提列	729,327	719,346
減：本期處分	150,682	182,912
匯差	8,145	(4,407)
期末餘額	\$ 5,748,002	5,161,212

本行歷年來曾多次辦理房屋及建築物或土地重估價，最近一次辦理土地重估價為民國八十五年。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土地暨房屋及建築物重估增值分別為63,088,600千元及70,080,080千元，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均為2,799,776千元(帳列長期負債項下)，重估增值淨額列為資本公積項下。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之固定資產並無提供保證、抵押、設定典權等情事。

其中部份固定資產依現在使用狀況作下列之說明：

(一) 出租使用狀況

	91.12.31	90.12.31
	91.12.31	90.12.31
土地(含重估增值)	\$ 2,967,247	3,179,158

(二) 閒置狀況

	91.12.31	90.12.31
	91.12.31	90.12.31
土地(含重估增值)	\$ 190,343	2,811,182

十、其他資產

	91.12.31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承受擔保品淨額	\$ 1,202,304	1,179,610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236,103	24,857
存出保證金	204,364	201,997
催收款(減除備抵呆帳後淨額)	32,216,632	38,473,988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306,978	322,3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3,445	3,342,283
遞延退休金成本	523,991	517,270
其他待整理資產	364,211	368,706
其他	16,283	19,745
合計	\$ 36,244,311	44,450,782

(一) 承受擔保品淨額

	91.12.31	90.12.31
承受擔保品及殘餘物	\$ 1,202,304	1,179,610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 1,202,304	1,179,610

(二) 催收款項

	91.12.31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催收款項	\$ 34,409,483	46,163,721
減：備抵壞帳	(2,192,851)	(7,689,733)
	\$ 32,216,632	38,473,988

十一、銀行同業存款

	91.12.31	90.12.31
銀行同業存款	\$ 27,866,295	36,459,037
透支銀行同業	1,554,005	905,849
銀行同業拆放	88,178,798	82,106,625
合 計	\$ 117,599,098	119,471,511

十二、央行及同業融資

	91.12.31	90.12.31
央行放款轉融資	\$ -	95,864
同業融資	10,035,819	9,669,659
	\$ 10,035,819	9,765,523

十三、應付款項

	91.12.31	90.12.31
	91.12.31	(重編後)
應付帳款	\$ 5,599,880	4,677,861
應付代收款	1,578,615	1,379,793
應付費用	2,411,655	2,548,833
應付稅款	2,687	3,472,785
應付利息	16,840,383	21,626,828
承兌匯票	1,287,941	1,222,993
融券存入保證金	133	491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47	543
應付遠匯款-外幣	39,707,801	75,468,908
減：應收出售遠匯款	(23,983,872)	(61,969,969)
其他應付款	7,232,281	9,229,757
合 計	\$ 50,677,651	57,658,823

十四、存款、匯款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支票存款	\$ 19,481,179	21,276,778
公庫存款	291,024,053	316,629,985
活期存款	72,758,698	71,012,246
定期存款	204,251,358	231,361,338
郵匯局轉存款	87,048,139	117,130,269
匯 款	1,465,450	416,561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200,993,401	172,096,509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3,874,072	12,118,558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1,055,202	1,101,136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370,937,669	351,902,350
整存零付儲蓄存款	666	900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93,819,912	270,908,494
優利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374,566,453	350,225,265
合 計	\$1,931,276,252	1,916,180,389

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活期儲蓄存款除外)，其到期期間均在一個月至三年之間。

十五、長期負債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撥入放款基金	\$ 2,960,694	3,539,446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799,775	2,799,7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930,477	771,494
合 計	\$ 6,690,946	7,110,715

十六、其他負債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保證責任準備	\$ 612,526	628,107
兌換損失準備	654	1,154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87,113	72,119
違約損失準備	10,369	8,700
意外損失準備	7,063	6,106
存入保證金	934,988	718,648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11,782	174,825
保本保息準備抵用金	29,903	30,526
其他待整理負債	70,398	287,192
合 計	\$ 1,964,796	1,927,377

十七、退休金

本行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1.12.31	90.12.31
	工員／ 約雇人員	工員／ 約雇人員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963,923)	(208,485)
非既得給付義務	(1,224,441)	(173,382)
累積給付義務	(3,188,364)	(381,86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052,323)	(110,376)
預計給付義務	(4,240,687)	(492,24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357,048	282,706
提撥狀況	(1,883,639)	(209,53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45,973	209,646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37,906	(45,603)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54,050	(15,282)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485,606)	(38,3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831,316)	(99,161)
既得給付	\$ (2,602,559)	(267,110)

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度淨退休金成本項目如下：

	91年度	90年度
	工員／ 約雇人員	工員／ 約雇人員
服務成本	\$ 589,419	37,561
利息成本	156,257	18,78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1,068)	(10,540)
攤銷與遞延數	109,529	16,319
淨退休金成本	\$ 764,137	62,122

精算假設如下：

	91年度	90年度
折現率	4.00%	4.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2.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4.00%	4.00%

上開職員之退休金資產民國九十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儲存於本行信託部及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2,639,754千元及2,503,880千元。於民國九十年及九十年度本行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26,259千元及818,090千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3,991千元及517,270千元(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930,477千元及771,494千元(帳列其他負債項下)。

十八、業主權益

(一) 股本

本行原資本額為新臺幣32,000,000千元，經常務董事會議決通過增資新臺幣16,000,000千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臺幣48,000,000千元，本次轉增資16,000,000千元之資金來源係由本行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盈餘及特別盈餘公積各提撥新臺幣8,000,000千元合計新臺幣16,000,000千元轉列增資。已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日(九〇)銀企字第05974號函報財政部同意編列民國九十一年度預算，並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完成法定程序。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餘額之內容如下：

	91.12.31	90.12.31
處分資產溢價收入之資本公積	\$ -	10,614,220
土地重估增值	60,288,824	67,280,304
依被投資公司提列之資本公積	143,357	-
合計	\$ 60,432,181	77,894,52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及轉增資外，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本行於民國九十一年度將以前年度之累積之處分資產溢價收入轉列累積盈餘5,307,110千元、法定盈餘公積3,184,266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2,122,844千元。另，本行於民國九十一年度因將原出租臺北美學校天母校區土地繳回國庫交由國有財產局接管，沖轉原認列之土地重估增值6,991,480千元。

(三) 公積及保留盈餘分配之限制

本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

1. 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2. 彌補往年虧損。
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30%。
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40%。
5. 再次撥付股息。

其餘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分配議案，報提財政部核定。

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1.12.31	90.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759,781	3,782,435
	91年度 (預計)	90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3.33%	33.55%
未分配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6,412,172	10,999,871
	\$ 6,412,172	10,999,871

十九、所得稅

本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其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1年度	9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10,460	3,641,38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68,838	(1,157,933)
所得稅費用	\$ 3,679,298	2,483,452

本行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1年度	90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196,090	2,834,011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稅額差異調整	(568,631)	(407,950)
停徵之證券交易損失	178,698	119,92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	983,658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盈餘免稅	(48,017)	(123,252)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	(467,009)	(1,096,517)
處分土地交易利益	(4,192)	(92,477)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7,171	(287,733)
免計入所得股利收入	(302,487)	(525,957)
依稅法計算之課稅所得額為負數不得扣抵數	3,677,675	1,079,749
所得稅費用	\$ 3,679,298	2,483,452

本行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91年度	90年度 (重編後)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數	\$ (38,066)	(50,959)
備抵呆帳沖銷(超限)數	1,927,136	(1,268,855)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3,748)	(6,674)
備抵買入票券跌價損失	464,776	483,259
其 他	(181,260)	(314,70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2,168,838	(1,157,933)

本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1.12.31			90.12.31(重編後)		
	金 額	所 影 響	得 稅 數	金 額	所 影 響	得 稅 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退休金財稅差異數	\$ 595,159	148,790	442,897	110,724		
備抵呆帳超限數	2,427,977	606,994	10,136,518	2,534,130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87,113	21,778	72,120	18,030		
備抵買入票券跌價損失	361,179	90,295	2,220,283	555,071		
其 他	1,222,352	305,588	497,312	124,328		
	\$ 4,693,780	1,173,445	13,369,130	3,342,283		

應付所得稅及應收退稅款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金 額	所 影 響	得 稅 數	金 額	所 影 響	得 稅 數
當期所得稅費用						
分離課稅利息所得稅	\$ 1,329,857			3,641,385		
國外分行支付所得稅		(1,334,170)			(2,489,127)	
扣繳稅款			4,313			(168,601)
				(434,665)		-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帳列應付(收)款項下						
	\$ (434,665)				983,657	

本行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審計機關審定至民國九十年度。

二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行因非交易目的而訂定之換利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主要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及利率風險。本行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向國外銀行同業拆借浮動利率之美元資金，承作固定利率之美金貸款或在國際金融市場買入美元或其他幣別之固定利率票券，並同時透過與其他國外金融機構訂定換利交易或換匯換利交易，以規避利率或匯率之不穩定變動之風險，達到鎖定貸款利息收入或買入票券收益之目的。

茲將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合約金額、信用風險及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91.12.31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公平價值
非交易目的			
利率交換	\$ 10,207,322	1,322,041	10,052,617
換匯換利	5,840,007	455,625	5,651,115
遠期利率協定	47,823,215	1,564,492	49,927,141
選擇權	31	-	31
資產交換	347,800	-	340,218

90.12.31

非交易目的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公平價值
利率交換	\$ 14,290,371	276,891	13,829,801
換匯換利	5,584,839	66,686	5,113,493
遠期利率協定	89,362,005	1,880,861	90,973,353

信用風險係指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行將產生之損失。惟本行與客戶進行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前，須經徵信及授信程序，徵提適足之擔保品，授與信用額度後，方可於該額度內交易。所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與客戶間之交易均為進出口授信客戶，並依其信用情形徵收適當之保證金；與銀行間之交易，則依該行之世界排名及信用評等授與交易額度，並於額度內承作，故信用風險不高；且因其部位皆以即期與遠期外匯軋平，因是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尚不致產生風險，亦無額外之重大現金需求。遠期外匯合約均為主要國際貨幣之合約，流動性風險甚低。

換利及換匯換利合約之交易對手主係經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相當A級以上長期信用評等，故信用風險不高；因其係以避險性操作為目的，因是市場匯率及利率之變動尚不致產生風險，在部位軋平的原則下，亦無額外之重大現金需求。

本行從事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預期現金需求如下：

91.12.31		90.12.31	
期間	金額	期間	金額
一年內	USD 688,149	一年內	USD 1,055,824
"	HKD 45,000	"	HKD 51,020
"	THB 50,000	"	GBP 5,060
"	ZAR 209,452	"	AUD 8,198
"	NZD 2,000	"	CAD 3,000
"	SGD 62,483	"	JPY 9,013,325
"	CHF 7,000	"	ZAR 238,646
"	JPY 5,556,170	"	SEK 21,032
"	EUR 63,862	"	THB 20,000
		"	SGD 19,293
		"	CHF 8,000
		"	EUR 39,896

本行上述交易活動所產生之交易淨收益列於損益表中，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利益分別為70,521千元及損失1,579,423千元。

(二) 本行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市價資訊列示如下：

資產	91.12.31		90.12.31(重編後)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2,084,206,855	2,084,206,855	2,071,769,713	2,071,769,713
長期股權投資	42,552,549	60,408,948	40,831,824	54,081,427
	\$2,126,759,404	2,144,615,803	2,112,601,537	2,125,851,14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132,555,345	2,132,555,345	2,117,842,520	2,117,842,520

本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到期日甚近之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即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存放央行、應收款項、放款、貼現及買匯淨額、其他資產、央行存款、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負債、應付款項、央行及同業融資、長期負債－撥入放款基金、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等。
- 買入票券暨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買入票券係以帳面價值；長期股權投資則依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準。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買入票券及長期股權投資已按市價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3. 放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4. 存款及匯款因大部分為一年內到期者，若到期日為一年以上者，亦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款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 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已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評估之可變現價值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故帳面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三)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行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91.12.31	90.12.31
保證及信用狀承諾	\$ 63,721,832	65,094,988
信用卡授信承諾	10,340,776	8,166,223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193,000,963	213,687,086
	\$ 267,063,571	286,948,297

由於此類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

上述各類保證及信用狀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

(四) 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放款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然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單一交易相對人或單一產業型態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地方區域和產業型態。

1.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項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地方區域分：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國內	\$1,135,152,343	1,278,892,747
國外	50,131,292	47,226,701
合計	\$1,185,283,635	1,326,119,448

2.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項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產業型態分：

	91.12.31	90.12.31 (重編後)
	金額	%
政府機關	\$ 552,134,889	47
私 人	259,130,740	22
製 造 業	144,072,558	12
國 外	50,131,292	4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53,745,183	4
批發及零售業	25,598,975	2
水電燃氣業	15,957,715	1
營 造 業	13,581,838	1
服 務 業	9,135,546	1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6,127,727	1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2,434,830	-
非 營 利 團 體	1,889,689	-
農 林 漁 牧 業	837,682	-
存 款 保 險 公 司	7,053,000	1
其 他	43,451,971	4
合 計	\$1,185,283,635	100
		1,326,119,448
		100

廿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 (以下簡稱華南金控)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商業銀行(股)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中小企銀)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人壽)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產險)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以下簡稱唐榮鐵工廠)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高雄硫酸銻(股)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係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拆放銀行同業(帳列存放銀行同業項下)

九十一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華南金控	\$ 13,755,940	2,086,800	38,064
臺灣中小企銀	699,812	173,900	60
	\$ 14,455,752	2,260,700	38,124
九十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臺灣中小企銀	\$ 381,206	140,028	4,557

與關係人交易之拆放銀行同業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異常。

2. 銀行同業存款

	91.12.31			90.12.31
	金 額	佔各該 科 目 %	金 額	佔各該 科 目 %
華南金控	\$ 294,911	0.25	622,893	0.52
臺灣中小企銀	68,054	0.06	81,248	0.07
	\$ 362,965	0.31	704,141	0.59

與關係人交易之銀行同業存款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3. 銀行同業拆放

九十一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華南金控	\$ 12,582,040	2,191,140	49,519
臺灣中小企銀	3,376,978	3,376,978	28,225
	\$ 15,959,018	5,568,118	77,744
九十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臺灣中小企銀	\$ 612,623	350,070	10,251

與關係人交易之銀行同業拆放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4. 授 信

	91.12.31	90.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唐榮鐵工廠	\$ 1,487,735	0.13
其他關係人	1,148,616	0.10
	\$ 2,636,351	0.23
	<u> </u>	<u> </u>
	<u> </u>	<u> </u>

5. 存 款

	91.12.31	90.12.31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臺灣人壽	\$ 10,031	-	489,025
高雄硫酸銼(股)公司	272,040	0.01	-
臺灣產險	348,000	0.02	474,209
	\$ 630,071	0.03	963,234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本行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除行員儲蓄存款於限額內予以優惠外，餘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6. 保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91年度	90年度	佔各該科目%
	金額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臺灣產險	\$ 45,509	19,757	0.31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廿二、質押之資產

質 折 資 產	質 折 擔 保 標 的	91.12.31	90.12.31
		金額	佔各該科目%
買入票券－債券	法院假扣押之擔保或稅務訴願之擔保	\$ 1,788,800	1,487,600
	兼營證券商營業保證金及交割 結算基金	213,888	24,857
	信託業資金準備及賠償準備金	50,000	1,146,000
合 計		\$ 2,052,688	2,658,457

廿三、重大承諾

(一) 未完工程及重大採購合約：

本行已簽訂尚未完工驗收之工程及採購合約明細如下：

合 約 名 稱	91.12.31	尚 未 支 付 之 合 約 價 格
	合 約 總 價	合 約 價 格
臺中港分行行舍新建工程	\$ 376,847	-
圓山分行行舍新建工程	234,018	4,763
北區倉庫新建工程	125,085	1,188
關廟疏散倉庫新建工程	143,257	-
資訊大樓新建工程	34,265	30,130
嘉北分行新建工程	85,000	6,164
梧棲分行新建工程	46,239	-
合 計	\$ 1,044,711	42,245

90.12.31

合 約 名 稱	合 約 總 價	尚 未 支 付 之 合 約 價 格
臺中港分行行舍新建工程	\$ 376,847	49,390
頭份分行行舍新建工程	217,329	1,244
新營分行行舍新建工程	255,847	3,723
圓山分行行舍新建工程	234,018	28,664
北區倉庫新建工程	126,092	20,397
關廟疏散倉庫新建工程	145,382	79,730
合 計	<u>\$ 1,355,515</u>	<u>183,148</u>

(二)營業租賃

本行承租部份分行之營業場所，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最低支付租金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民國九十二年度	\$ 246,683
民國九十三年度	124,275
民國九十四年度	69,416
民國九十五年度	46,840
民國九十六年度	23,748
	<u>\$ 510,962</u>

(三)其 他

	91.12.31	90.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119,236,974	119,980,050
受託保管之合約履約保證品	84,853	50,202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205,961	1,548,608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	<u>663,140,972</u>	<u>703,888,009</u>
	<u>\$ 783,668,760</u>	<u>825,466,869</u>
賣出附買回之短期票券，依約應買回 之總價款	<u>\$ 68,978,982</u>	<u>69,992,883</u>
買入附賣回之政府債券及短期票券， 依約應賣回之總價款	<u>\$ 3,497,382</u>	<u>3,346,846</u>

(四)信託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信 託 資 產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 4,241,785
債券投資	78,364
銀行存款	
存放本行	8,792,433
應收款項	
應收利息	34,528
應收有價證券利息	1,959
預付款項	5,186
其他資產	74,699
信託資產總額	<u>\$ 13,228,954</u>

信 託 負 債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13,228,954

財 產 目 錄

帳 列 金 額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 4,241,785

債券投資

78,364

銀行存款

存放本行

8,792,433

應收款項

應收利息

34,528

應收有價證券利息

1,959

預付款項

5,186

其他資產

74,699

合 計

\$ 13,228,954

廿四、其 他

(一)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8%；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本行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底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分別為15.56%及16.33%。

(二)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91.12.31		90.12.31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資 产				
存拆放銀行同業	\$ 110,258,972	2.62	117,783,960	4.66
存放央行	46,106,231	2.25	56,805,822	2.42
買入票券總額	248,092,664	2.97	213,256,704	5.93
買匯、貼現及放款總額	1,208,617,355	6.64	750,481,174	7.00
負 債				
央行存款	\$ 10,687,149	-	11,164,700	-
銀行同業存款	109,474,379	1.93	101,219,547	4.18
活期存款	65,992,830	0.99	59,584,998	1.65
活期儲蓄存款	204,454,735	1.78	148,746,471	3.25
定期儲蓄存款	1,011,121,111	2.24	950,938,156	4.00
定期存款	330,836,257	2.07	346,737,068	3.78
央行及同業融資	9,849,696	2.15	10,249,416	4.64

(三)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行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期間，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單位：百萬元

	91.12.31		
	一年以内	超過一年	合計
資產			
現金	\$ 252,544	-	252,544
存放銀行同業	94,880	3,042	97,922
存放央行	205,905	82,717	288,622
買入票券(註一)	107,561	152,828	260,389
應收款項(註二)	22,202	23,918	46,120
放款、貼現及買匯(註三)	413,830	737,044	1,150,874
負債			
央行存款	\$ -	15,750	15,750
銀行同業存款	91,052	26,547	117,599
應付款項	35,793	14,885	50,678
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	1,215,281	715,995	1,931,276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036	-	10,036

單位：百萬元

	90.12.31 (重編後)		
	一年以内	超過一年	合計
資產			
現金	\$ 191,686	-	191,686
存放銀行同業	135,919	4,514	140,433
存放央行	161,758	26,362	188,120
買入票券(註一)	139,127	98,304	237,431
應收款項(註二)	49,827	2,354	52,181
放款、貼現及買匯(註三)	400,185	879,771	1,279,956
負債			
央行存款	\$ -	7,166	7,166
銀行同業存款	84,174	35,298	119,472
應付款項	57,659	-	57,659
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	1,146,509	769,671	1,916,180
央行及同業融資	-	9,765	9,765

(本分行之到期分析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到期期間)

註一：買入票券係指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前之餘額。

註二：應收款項係指未減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

註三：放款、貼現及買匯係指未減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

(四)重分類

民國九十年度之財務報表為配合九十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惟此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並無重大影響。

廿五、重編財務報表

- (一) 本行為國營事業，依監察院審計部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六日台審部肆字第910992號函之審核通知，修正民國九十年度營業決算，故爰予重編其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
- (二) 本行依前揭函文重編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其相關資產、負債、業主權益及損益科目影響金額列示如下：

增加(減少)

資產科目：

現 金	\$ (7,750)
應收款項－淨額	(151,799)
預付款項	2,873,665
放款、貼現及買匯－淨額	102,338
長期股權投資	(1,376,502)
不動產投資淨額	(3,413)
固定資產淨額	3,742
無形資產	(327)
其他資產－淨額	(2,593,435)

負債科目：

銀行同業存款	8,745,532
應付款項	3,309,345
預收款項	(3,504)
存款、匯款	(7,750)
長期負債	(8,745,532)
其他負債	6,146

業主權益科目：

保留盈餘	392,948
------	---------

損益科目：

利息收入	(11,311)
買入票券市價回升利益	110,348
買賣票券利益－淨額	(110,347)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淨額	(1,769,450)
其他營業收入	(311,706)
各項提存金	3,993,784
其他營業成本	(313,109)
業務費用	(7,145)
管理費用	(875)
營業外收入	5,882
營業外費用	1,355
所得稅費用	(909,930)

綜上所述，本行民國九十年度重編後稅後淨利較重編前減少4,850,665元。

六、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無)

七、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 財務狀況分析

本年度本行資產總額為2,321,450百萬元，其中流動資產1,011,359百萬元，占43.57%，買匯貼現及放款1,139,934百萬元，占49.10%，基金長期投資及應收款80,804百萬元，占3.48%，固定資產52,896百萬元，占2.28%，無形及其他資產36,457百萬元，占1.57%。負債總額為2,139,724百萬元，占資產總額之92.17%，其中流動負債189,756百萬元，占8.17%，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1,931,276百萬元，占83.19%，央行及同業融資10,036百萬元，占0.43%，長期負債6,691百萬元，占0.29%，其他負債1,965百萬元，占0.09%。業主權益181,726百萬元，占資產總額之7.83%，其中資本48,000百萬元，占2.07%，資本公積及盈餘133,302百萬元，占5.74%，權益調整數424百萬元，占0.02%。

(二) 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1年度	90年度 (重編後)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收 入				
營業收入	89,739,166	123,322,795	-33,583,629	-27.23
營業外收入	662,547	748,427	-85,880	-11.47
收入合計	90,401,713	124,071,222	-33,669,509	-27.14
支 出				
營業成本	70,418,670	96,782,631	-26,363,961	-27.24
營業費用	14,617,383	15,025,663	-408,280	-2.72
營業外費用	581,300	926,885	-345,585	-37.28
所得稅費用	3,679,298	2,483,452	1,195,846	48.15
支出合計	89,296,651	115,218,631	-25,921,980	-22.50
稅後純益(純損-)	1,105,062	8,852,591	-7,747,529	-87.52

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利息收入、買賣票券利益及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2.營業成本減少，主要係存款利率大幅降低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本年迴轉，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二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符合本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之控制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編製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由於本行非屬公開發行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行盈餘分配政策，係按稅後盈餘先分別提列30%法定公積、40%特別公積後，撥付中央政府股息紅利，餘為未分配盈餘。
2. 依據銀行法第五十條規定，銀行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惟法定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不受此規定之限制。

三、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本行對於各項業務均訂有作業規章及手冊，且配合實際作業需要對各該作業規章及手冊持續進行修正，作為辦理各項業務之依據；另訂有電腦作業查核、內部稽核準則及內部自行查核辦法等相關規定，以控管法規遵循及作業風險。

為落實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除要求各營業、財物保管及資訊單位指定副主管一人專責司理內部自行查核作業外，九十一年度董事會稽核室不定期派遣稽核人員赴以上單位進行每年至少一次一般查核及一次專案查核；另對國外營業單位，每年亦派遣稽核人員前往查核。對各單位所提出之查核缺失事項除要求定期改善外，並依據本行「內部自行查核考核及獎懲辦法」規定，考核各單位自行查核績效，以達成有效之內部控制。

臺灣銀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聲明書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1.臺灣銀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聲明書

謹代表臺灣銀行 聲明本行於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銀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理）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本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特此聲明。

謹致

財政部

聲明人

總經理 李勝彥

稽核蘇德建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周武雄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2.臺灣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臺灣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2年4月18日

本行民國91年1月1日至91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行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行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行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行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行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行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行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行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行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鳳山、安平、民權等分行之監理），包括與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行年報之主要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行民國92年4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臺灣銀行

董事長：陳木在



總經理：李勝彥



四、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一) 最近二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1. 臺南分行○○君於臺北世貿中心分行課長任內，因涉刑案經依規定予以停職並移付懲戒，經公務員懲戒委員會予以記過二次處分，渠所涉詐欺案件經臺灣高等法院判處徒刑確定，業經易科罰金執行完畢，目前已復職。
2. 水湳分行○○君利用職務之便，意圖盜領應收利息未遂，已依規定予以停職並移付懲戒，並經公務員懲戒委員會予以停職六個月處分，渠所涉刑案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判處徒刑確定。

(二) 最近二年度違反銀行法經處以罰鍰者

(無)

(三) 最近二年度缺失經財政部嚴予糾正者

(無)

(四) 最近二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搶奪強盜、重大竊盜、火災、暴力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五) 其他經財政部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五、重要決議

- (一) 為強化財務結構，經財政部核准，本行修正章程第二十六條，將特別盈餘公積之提撥比率由百分之二十，提高為百分之四十。
- (二) 依據行政院金融改革小組九十一年九月十日決議，本行於九十二年六月底前改制為公司組織，九十五年底完成民營化；另依據九十二年一月二十四日本行第1328次常董會決議，預定於本（九十二）年七月一日改制為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柒、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一、國內總分行營業單位一覽表

二、海外分支機構分佈圖

一、國內總分行營業單位一覽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網址：<http://www.bot.com.tw>

總行郵遞區號：100
交換電報號碼：11201 TAIWANBK

郵政信箱：臺北市第5號、第305號 SWIFT:BKTWTWTP
傳真機號碼：(02)2331-5840 · (02)2361-3203

單位	SWIFT	地 址	電 話	傳真機號碼
總 行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02-23493456	02-23315840
◆ * 營業部(一)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02-23493456	02-23315840
◆ * 營業部(二)	BKTWTWTP007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49號	02-23812949	02-23753800
公 庫 部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120號	02-23615420	02-23751125
國 外 部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0號	02-23493456	02-23617647
信 託 部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58號	02-23618030	02-23821846
證 券 部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58號2、3樓	02-23882188	02-23716159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BKTWTWTP069	臺北市寶慶路3號1樓	02-23493456	02-23894500
◆ * 基隆分行	BKTWTWTP012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6號	02-24247113	02-24275377
◆ * 延平分行	BKTWTWTP019	臺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406號	02-25522859	02-25522011
◆ * 中山分行	BKTWTWTP020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一段150號	02-25423434	02-25710210
◆ * 南門分行	BKTWTWTP033	臺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一段120號	02-23512121	02-23964281
◆ * 公館分行	BKTWTWTP034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四段120號	02-23672581	02-23656810
◆ * 北投分行	BKTWTWTP036	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南路一段152號	02-28951200	02-28912473
◆ * 城中分行	BKTWTWTP045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47號	02-23218934	02-23918761
◆ * 民權分行	BKTWTWTP046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239號	02-25530121	02-25534253
◆ * 松江分行	BKTWTWTP050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15號	02-25069421	02-25079097
◆ * 龍山分行	BKTWTWTP052	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380號	02-23088111	02-23087744
◆ * 忠孝分行	BKTWTWTP053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202號	02-27516091	02-27411704
◆ * 信義分行	BKTWTWTP054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二段88號	02-23515486	02-23973887
◆ * 松山分行	BKTWTWTP064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0號	02-27293111	02-27299925
◆ * 士林分行	BKTWTWTP070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197號	02-28367080	02-28362523
◆ * 民生分行	BKTWTWTP080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67號	02-27192081	02-27188897
◆ * 臺北世貿中心分行	BKTWTWTP085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國際貿易大樓3樓	02-27200315	02-27576156
◆ * 大安分行	BKTWTWTP08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165號	02-27553121	02-27093243
◆ * 敦化分行	BKTWTWTP106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5號1樓	02-25455111	02-25450913
◆ * 南港分行	BKTWTWTP107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95號1樓	02-26516706	02-27839049
◆ * 和平分行	BKTWTWTP1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80號	02-23687027	02-23626987
◆ * 中崙分行	BKTWTWTP110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108號	02-27698618	02-27603224
◆ * 仁愛分行	BKTWTWTP122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99號	02-23975936	02-23975927
◆ * 圓山分行	BKTWTWTP12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31號	02-25976699	02-25932760
◆ * 天母分行	BKTWTWTP142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18號	02-28755222	02-28755219
★群賢分行	BKTWTWTP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1號	02-23411001	02-23578831
* 内湖分行	BKTWTWTP153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96號	02-87977933	02-87977956
★文山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218號	02-86633456	02-86635656
* 淡水分行	BKTWTWTP148	臺北縣淡水鎮中山路93號	02-26281111	02-26281122
* 板橋分行	BKTWTWTP027	臺北縣板橋市府中路21號	02-29680172	02-29676416
* 三重分行	BKTWTWTP042	臺北縣三重市重新路四段39號	02-29719621	02-29719736
* 永和分行	BKTWTWTP048	臺北縣永和市永和路一段97號	02-29216611	02-29233793
* 中和分行	BKTWTWTP066	臺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253號	02-22488980	02-22490344
◆ * 新莊分行	BKTWTWTP071	臺北縣新莊市新泰路85號	02-22056699	02-22031524
◆ * 樹林分行	BKTWTWTP074	臺北縣樹林市文化街29號	02-26866511	02-26861307
◆ * 新店分行	BKTWTWTP075	臺北縣新店市寶中路45號	02-29180795	02-29151012
◆ * 華江分行	BKTWTWTP087	臺北縣板橋市中山路一段293-2號	02-29610101	02-29638280
* 土城分行	BKTWTWTP111	臺北縣土城市中央路二段344號	02-22703791	02-22603314
* 五股分行	BKTWTWTP135	臺北縣五股鄉中興路四段42號	02-22936699	02-22930304
* 汐止分行	BKTWTWTP156	臺北縣汐止市大同路二段175號	02-86926822	02-86926828
★蘆洲分行	BKTWTWTP	臺北縣蘆洲市三民路50號1樓	02-82868686	02-82868989
★北府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臺北縣板橋市中山路一段161號地下1樓	02-89535968	02-89535268
◆ * 桃園分行	BKTWTWTP026	桃園縣桃園市中正路46號	03-3352801	03-3322007
★東桃園分行	BKTWTWTP	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300號1樓	03-3263888	03-3265666
◆ * 中壢分行	BKTWTWTP041	桃園縣中壢市延平路580號	03-4252160	03-4258751
★中正國際機場分行	BKTWTWTP	桃園縣大園鄉竹圍村1鄰1號	03-3982166	03-3834834
* 平鎮分行	BKTWTWTP121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二段11號	03-4945688	03-4945699
* 南崁分行	BKTWTWTP123	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一段81號	03-3529191	03-3520916
* 內壢分行	BKTWTWTP144	桃園縣中壢市興農路125號	03-4618519	03-4519650
★建國分行	BKTWTWTP	桃園縣中壢市建國路35號	03-4225166	03-4255271
大崙分行	BKTWTWTP	桃園縣中壢市中正路三段312號	03-4983620	03-4984417
興農分行	BKTWTWTP	桃園縣中壢市興農路56號	03-4550885	03-4550885
仁美分行	BKTWTWTP	桃園縣中壢市中山東路四段33號	03-4663768	03-4663767
◆ * 新竹分行	BKTWTWTP015	新竹市林森路29號	03-5266161	03-5266446
★北大路分行	BKTWTWTP	新竹市北大路68號	03-5354381	03-5354380
* 新竹科學園區分行	BKTWTWTP073	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六路5號2樓	03-5770050	03-5777936
◆ ★竹北分行	BKTWTWTP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6號	03-5513111	03-5517322
◆ * 苗栗分行	BKTWTWTP029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510號	037-326791	037-337885
* 頭份分行	BKTWTWTP043	苗栗縣頭份鎮中正路65號	037-663451	037-672213
◆ * 臺中分行	BKTWTWTP010	臺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140號	04-22224001	04-22254546
◆ * 復興分行	BKTWTWTP055	臺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102號	04-22244181	04-22205856
◆ * 健行分行	BKTWTWTP065	臺中市中區中正路144號	04-22242141	04-22273142

單位	SWIFT	地 址	電 話	傳真機號碼
◆ * 黎明分行	BKTWTWTP079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37號6之1	04-22551178	04-22524822
◆ * 臺中工業區分行	BKTWTWTP092	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96號	04-23597850	04-23592798
* 水湳分行	BKTWTWTP109	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416號	04-22468130	04-22466855
* 西屯分行	BKTWTWTP141	臺中市西屯區青海路二段41號	04-23128528	04-23117106
* 豐原分行	BKTWTWTP030	臺中縣豐原市中正路302號	04-25278686	04-25256981
* 霧峰分行	BKTWTWTP037	臺中縣霧峰鄉中正路838號	04-23302216	04-23327104
* 潭子分行	BKTWTWTP047	臺中縣潭子鄉建國路1號	04-25323133	04-25339071
* 臺中港分行	BKTWTWTP057	臺中縣梧棲鎮四維路2號	04-26562311	04-26571772
◆ * 大甲分行	BKTWTWTP072	臺中縣大甲鎮民生路61號	04-26868111	04-26865224
* 大雅分行	BKTWTWTP090	臺中縣大雅鄉民生路210號	04-25683330	04-25680164
* 大里分行	BKTWTWTP136	臺中縣大里市國光路二段520號	04-24812211	04-24818448
德芳分行	BKTWTWTP	臺中縣大里市德芳路一段63號	04-24853280	04-24826661
★ 梧棲分行	BKTWTWTP157	臺中縣梧棲鎮中港加工出口區建五路2號	04-26565111	04-26570157
★ 太平分行	BKTWTWTP	臺中縣太平市中興東路146號	04-22736666	04-22736120
* 中興新村分行	BKTWTWTP013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11號	049-2332101	049-2350457
◆ * 南投分行	BKTWTWTP032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101號	049-2232121	049-2229845
★ 埔里分行	BKTWTWTP	南投縣埔里鎮東榮路112號	049-2983991	049-2995949
◆ * 彰化分行	BKTWTWTP016	彰化縣彰化市成功路130號	04-7225191	04-7257871
◆ * 貢林分行	BKTWTWTP049	彰化鎮貢林鎮民生路63號	04-8323191	04-8330663
* 鹿港分行	BKTWTWTP143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號1樓	04-7810168	04-7810268
★ 南郭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326號	04-7272123	04-7272190
◆ * 斗六分行	BKTWTWTP031	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27號	05-5324155	05-5338309
★ 虎尾分行	BKTWTWTP	雲林縣虎尾鎮林森路二段369號	05-6337367	05-6321611
◆ * 嘉義分行	BKTWTWTP014	嘉義市中山路306號	05-2224471	05-2258400
★ 嘉北分行	BKTWTWTP	嘉義市東區民國路211之3號	05-2718911	05-2718922
★ 太保分行	BKTWTWTP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2號	05-3620016	05-3620021
★ 朴子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嘉義縣朴子市山通路35之1號	05-3701100	05-3708877
◆ * 臺南分行	BKTWTWTP009	臺南市中區府前路一段155號	06-2160168	06-2160188
◆ * 安平分行	BKTWTWTP040	臺南市中區中正路240號	06-2292181	06-2241520
* 安南分行	BKTWTWTP137	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316號	06-3555111	06-3565881
★ 府城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臺南市中區民權路二段254號	06-2252168	06-2250936
◆ * 新營分行	BKTWTWTP028	臺南縣新營市中正路10號	06-6351111	06-6321843
* 永康分行	BKTWTWTP081	臺南縣永康市小東路513號	06-3125411	06-3138709
* 臺南科學園區分行	BKTWTWTP146	臺南縣新市鄉南科三路15號2樓	06-5051701	06-5051709
◆ * 高雄分行	BKTWTWTP01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64號	07-2515130	07-2211257
◆ *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BKTWTWTP021	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1號	07-8215141	07-8210848
◆ * 左營分行	BKTWTWTP035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19號	07-5819141	07-5850051
* 前鎮分行	BKTWTWTP044	高雄市前鎮區擴建路1之3號	07-8115171	07-8413413
* 鼓山分行	BKTWTWTP051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23號	07-5218291	07-5315544
◆ * 三民分行	BKTWTWTP056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567號	07-3127143	07-3215350
◆ * 新興分行	BKTWTWTP061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133號	07-2265821	07-2264854
◆ * 苓雅分行	BKTWTWTP062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261號	07-3358700	07-3327904
* 三多分行	BKTWTWTP082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142號	07-3349341	07-3336835
★ 楠梓分行	BKTWTWTP	高雄市楠梓區建楠路166號	07-3532115	07-3531484
◆ * 大昌分行	BKTWTWTP116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540號	07-3891036	07-3806046
★ 小港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高雄市小港區宏平路410號	07-8010399	07-8066029
◆ * 博愛分行	BKTWTWTP119	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394號	07-3457690	07-3452138
◆ * 凤山分行	BKTWTWTP025	高雄縣鳳山市曹公路20號	07-7416131	07-7433478
◆ * 岡山分行	BKTWTWTP060	高雄縣岡山鎮壽天路16號	07-6216141	07-6214853
* 五甲分行	BKTWTWTP118	高雄縣鳳山市五甲二路168號	07-7170730	07-7233469
* 中庄分行	BKTWTWTP120	高雄縣大寮鄉鳳屏一路339號	07-7038838	07-7038964
* 中屏分行	BKTWTWTP160	屏東縣屏東市中華路9號	08-7677001	08-7320199
◆ * 屏東分行	BKTWTWTP017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43號	08-7328141	08-7322309
* 潮州分行	BKTWTWTP088	屏東縣潮州鎮新生路13-2號	08-7883084	08-7883614
★ 東港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東港鎮中正路114號	08-8323131	08-8352545
新園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新園鄉仙吉村仙吉路65號	08-8687705	08-8687505
厚生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瑞光里民生路4-10號	08-7210168	08-7210173
新園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彭厝路55號	08-7932037	08-7935976
振興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鹽埔鄉振興村博愛路60-4號	08-7021421	08-7021421
南興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新園鄉農村南興路301號	08-8352600	08-8352606
鹽龍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新園鄉鹽埔村鹽龍路187號	08-8335869	08-8335867
新東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新園鄉新東村平和路230號	08-8686307	08-8686309
鹽埔分行	BKTWTWTP	屏東縣鹽埔鄉鹽中村勝利路37號	08-7932111	08-7932091
◆ * 臺東分行	BKTWTWTP023	臺東縣臺東市中山路313號	089-324201	089-311608
* 花蓮分行	BKTWTWTP018	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3號	03-8322151	03-8322404
★ 吉安簡易型分行	BKTWTWTP	花蓮縣吉安鄉北昌村建國路一段139號	03-8576000	03-8565495
* 宜蘭分行	BKTWTWTP022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1號	03-9355121	03-9355822
◆ * 羅東分行	BKTWTWTP058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93號	03-9576866	03-9560622
* 蘇澳分行	BKTWTWTP089	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97號	03-9962566	03-9963370
◆ * 澎湖分行	BKTWTWTP024	澎湖縣馬公市仁愛路24號	06-9279935	06-9272347
* 金門分行	BKTWTWTP038	福建省金門縣金湖鎮復興路4號	082-333711	082-333719
* 馬祖分行	BKTWTWTP	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文化路257號	0836-25490	0836-25801

註： 1.◆辦理保管箱業務分行
3.★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分行

2.*辦理指定銀行外匯業務之營業單位
4.資料截止日為92年05月15日

二、海外分支機構分布圖



分行

名稱	地址	電話	SWIFT	傳真機號碼
紐約分行	100 Wall Street, 11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5 U.S.A.	1-212-968-8128	BKTWUS33	1-212-968-8370
阿姆斯特丹分行	World Trade Center, Strawinskyalaan 665 1077 XX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31-20-671-3399	BKTWNL2A	31-20-671-1031
洛杉磯分行	Sanwa Bank Plaza, Figueroa at Wilshire 601 S. Figueroa Street, Suite 4525 Los Angeles, CA 90017 U.S.A.	1-213-629-6600	BKTWUS6L	1-213-629-6610
香港分行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4樓	852-2521-0567	BKTWHKHH	852-2869-4957
新加坡分行	新加坡萊佛士坊80號大華銀行第二座大廈第28樓之20	65-65365536	BKTWSGSG	65-6536-8203
東京分行	東京都千代田區內幸町2丁目2番2號富國生命大樓7樓	813-3504-8881	BKTWJPJT	813-3504-8880
南非分行	No.11,Cradock Ave. Rosebank 2196, Johannesburg, South Africa	27-11-880-8008	BKTWZAJJ	27-11-447-1868

子行

名稱	地址	電話	SWIFT	傳真機號碼
臺灣銀行歐洲股份有限公司	World Trade Center,Strawinskyalaan 655 1077XX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31-20-671-3399	BKTWNL2A	31-20-671-1031

代表辦事處

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機號碼
倫敦代表辦事處	Evergreen House, 160 Euston Road London, NW1 2DT U.K.	44-20-7388-3800	44-20-7388-0338